

公司代码：603551

公司简称：奥普家居

奥普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 Fang James、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文龙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李涛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拟以权益派发的股权登记日总股本405,505,000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4.00元（含税），总计派发现金股利162,202,000元（含税），占公司2020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的85.87%；公司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可能存在的相关风险，敬请查阅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关于公司未来发展可能面临的风险因素等内容。

十一、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9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9
第五节	重要事项.....	35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58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64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65
第九节	公司治理.....	73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75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76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87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发行人、公司、本公司、奥普家居	指	奥普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Tricosco	指	Tricosco Limited
实际控制人	指	Fang James 和方胜康
杭州牵银	指	杭州牵银投资有限公司
海兴电力	指	杭州海兴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奥普	指	浙江奥普家居有限公司
嘉兴劲达	指	嘉兴奥普劲达厨卫科技有限公司
成都劲启	指	成都劲启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文泽投资	指	舟山文泽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明泽投资	指	舟山明泽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聚泽投资	指	舟山聚泽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奥普家居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ODM	指	Original Design Manufacturer，自主设计制造，指结构、外观、工艺等主要由生产商自主开发，产品以客户的品牌进行销售的一种运营模式。
OEM	指	Original Equipment Manufacturer，品牌方不直接生产产品，而是利用自己掌握的关键的核心技术负责设计和开发新产品，控制销售渠道，具体的加工任务通过合同订购的方式委托其他厂家生产，并直接贴上自己的品牌商标。
O2O	指	Online To Offline，将线下商务的机会与互联网结合在一起，让互联网成为线下交易前台，实现线上选购，到店消费。
KA	指	Key Account，营业面积、客流量和发展潜力等三方面均有较大优势的直接销售终端平台。
招商证券	指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天健	指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报告期	指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奥普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奥普家居
公司的外文名称	Aupu Home Style Corporation Limite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Aupu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Fang James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洁	刘利
联系地址	浙江省杭州经济技术开发区21号大街210号	浙江省杭州经济技术开发区21号大街210号
电话	0571-88177925	0571-88177925
传真	0571-88172888 转 1213	0571-88172888 转 1213
电子信箱	aupuzqb@aupu.net	aupuzqb@aupu.net

三、 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经济技术开发区21号大街210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310018
公司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经济技术开发区21号大街210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10018
公司网址	www.aupu.net
电子信箱	aupuzqb@aupu.net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部

五、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奥普家居	603551	不适用

六、 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	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路128号新湖商务大厦6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叶卫民、王建兰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	名称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责的保荐机构	办公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华一路 111 号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张阳、凌江红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20 年 1 月 15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0年	2019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18年
营业收入	1,593,026,259.54	1,649,820,362.47	-3.44	1,684,405,887.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8,898,972.82	267,631,447.96	-29.42	302,103,691.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64,401,007.55	237,693,742.95	-30.83	278,397,210.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2,962,655.52	295,965,304.02	-14.53	268,773,668.92
	2020年末	2019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	2018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777,043,326.29	1,188,259,885.63	49.55	988,783,043.31
总资产	2,575,711,461.93	1,854,943,377.80	38.86	1,636,647,508.98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0年	2019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18年
基本每股收益 (元 / 股)	0.48	0.74	-35.14	0.84
稀释每股收益 (元 / 股)	0.48	0.74	-35.14	0.8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元 / 股)	0.41	0.66	-37.88	0.7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1.21	25.04	减少13.83个百分点	34.6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9.75	22.24	减少12.49个百分点	31.90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2020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124,399,874.52	474,434,364.11	425,722,667.12	568,469,353.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906,593.15	83,679,110.57	73,908,340.42	62,218,114.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0,729,328.70	79,937,917.76	62,123,156.85	53,069,261.6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2,637,452.52	116,180,740.94	124,806,689.32	224,612,677.78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0 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19 年金额	2018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33,322.36		1,306,330.57	369,532.41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1,424,970.7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7,127,240.67		14,317,659.17	23,306,245.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155,556.80		4,000,821.23	323,794.7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9,748,330.07		15,379,917.46	2,375,997.0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63,465.49		-6,377.93	-30,704.54
所得税影响额	-4,336,374.42		-5,060,645.49	-4,063,353.74
合计	24,497,965.27		29,937,705.01	23,706,481.55

十一、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应收款项融资	7,709,739.82	8,462,509.29	752,769.47	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92,122,857.60	65,841,590.00	-26,281,267.60	0.00
合计	99,832,597.42	74,304,099.29	-25,528,498.13	0.00

十二、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一) 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主要从事以浴霸、晾衣机、照明为主的家电产品和以集成吊顶、集成墙面、全功能阳台为主的家居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及提供服务，致力于通过家电产品的智能化、年轻化和家居产品的快装化、集成化为每一位消费者创造智能、健康、纯净的家居环境。

公司持续践行“全区域、全渠道、多品类”的经营战略，通过产品品类的丰富和业务边界的拓展，形成了家电和家居二大核心业务板块。在家电板块中，公司通过浴霸、晾衣机、照明等产品的革新升级，不断推出智能化、健康化、年轻化的优质家电产品，为更多家庭创造温暖、健康和美。在家居板块中，公司通过集成吊顶、集成墙面、全功能阳台等业务的开展，设计优化，方案融合，构建了浴室、厨房、客厅、阳台等空间的系列解决方案；公司通过为广大客户提供符合时代潮流、设计新颖、健康智能的家居产品或一站式智能空间解决方案，让更多家庭便捷地拥有舒适与美的空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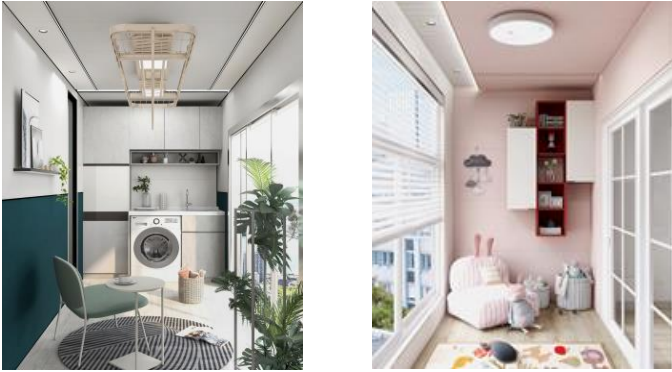
公司家电板块产品主要系列如下：

产品名称	产品示例	品牌系列
浴霸		包含“热能环”系列、“宽沐”系列、“净味”系列、“轻智”系列、“炫彩”系列、“智爱”系列、“暖锋”系列、“焕新”系列等。
照明		包含叠澜、流砂、水韵、云轩、简艺、星轨、墨白、蝶恋等产品系列。

晾衣机		包含 LDE6120B—G、T42-G 槿、LDE4150B 槿、L42-G 银、D7 灰、LDC2120A 等多种型号。
凉霸		包含 L20、L20Pro、W13、W14、W15、BC10-3A、BC14-1A、BP15-5D 等。
集成灶		包含 A3、A3X、A3ZK、D5、E3-B、E9-B、P8、P8Z 等多种型号。

公司家居板块产品主要系列如下：

方案名称	产品示例	方案系列
集成吊顶		包含“MAX 大板”系列、“自由 π”系列、“简爱”系列、“家天下”系列等，可提供顶部空间整体解决方案。
集成墙面		包括“Young”系列、“简爱”系列、“雅居”系列等，可提供室内墙面整体解决方案。

全功能阳台		<p>可通过集成吊顶、集成墙面、照明、晾衣机等产品的组合设计及应用，提供一站式阳台整装系统空间解决方案。主要包括洗晒、茶歇、休闲、亲子、园艺、书房等功能系列解决方案。</p>
-------	--	---

（二）公司主要经营模式

2020 年，公司通过供应链整合、生产线的升级改造、经销商的培训和扶持、渠道的精耕细作、营销方式的数字化升级等举措实现产业链的高效协同、经营效率的提高，同时提升了产业链整体抗风险能力，推动公司运营在疫情防控背景下的稳步发展。报告期内，公司采购、生产、销售等运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具体情况如下：

1、采购模式

公司主要采购电器类配件（电机、箱体等）、塑料类配件、铝材、钣金件、五金件等各类原材料。公司供应链中心下设采购计划中心、供应链管理、物流等部门，会同财务中心及品质管理中心对供应商进行筛选、考核，对采购过程进行监控和管理。每月中旬，采购计划中心根据次月的销售需求编制次月《月度生产计划》，并结合最近一次的月末材料仓库的库存情况编制《物料需求表》；采购计划中心按《物料需求表》两日内向供应商下发《采购订单》；品质管理中心对采购产品进行检验，合格产品予以入库；财务中心核定采购价格及最终付款。公司供应链中心、品质管理中心、财务中心等各部门高效协作，确保了采购效益最大化。

2、生产模式

公司采取自主生产和外协生产相结合的生产模式。报告期内，公司中高端系列浴霸、集成吊顶、部分浴霸产品的塑料配件等采取自主生产模式；部分中低端产品采取外协生产模式。

（1）自主生产模式

公司自主生产模式下，制造中心根据《月度生产计划》向各车间下发《生产指令单》，领料员根据《生产指令单》前往原材料仓库领料，然后交由各生产车间开始生产，产品完工后交由品质管理中心检验，检验合格生成《产成品入库单》，入成品仓库。报告期内，公司开始组建自动化塑料配件生产线，确保了塑料配件的质量和生产效率；进一步完善了满足多品种、小批量定制需求的精益单元生产线。

（2）外协生产模式

公司外协生产主要包括 OEM 和委托加工两种模式。公司采用 OEM 模式生产部分中低端型号的浴霸、集成吊顶主机、集成灶、晾衣机、照明等产品，公司与外协厂商签订产成品采购合同，外协厂商根据公司的设计及技术要求，自行采购原材料、生产并提供产成品；采用委托加工模式主要是对部分原材料如铝卷、铝锭等进行初加工，受托加工方按照公司要求加工相应物料，公司向其支付加工费。

3、销售模式

公司拥有覆盖广泛的多层级、多渠道的营销网络，并通过品牌宣传、明星活动、口碑传播、O2O、直播等多种方式引流，形成了实体渠道、电商渠道、工程渠道、家装渠道、其他渠道等多元营销体系。

（1）实体渠道

实体渠道指公司选择品牌意识、市场开拓能力、销售能力较强、资金实力雄厚且信誉良好的线下经销商，与之签订经销商授权合同，授权其在一定区域内通过门店或网点销售公司产品。

（2）电商渠道

电商渠道包括直营电商和经销商电商。直营电商是指公司通过天猫、京东等电商平台向终端消费者直接销售公司产品；经销商电商是指公司选择优质的经销商对指定产品进行网络销售。

（3）工程渠道

工程渠道包括直营工程和经销商工程。直营工程是指公司直接与优质房地产商建立战略合作关系，直接为房地产商的工程项目配套浴霸、凉霸、晾衣机、集成吊顶等产品；经销商工程是指公司与优质房地产商建立战略合作关系后，授权一些区域的经销商为该区域的房地产工程项目配套公司产品。

（4）家装渠道

家装渠道包括直营家装和地方家装。直营家装是指公司直接与装饰装修公司建立合作关系，为装饰装修公司的装修业务配套集成吊顶、集成墙面等产品。地方家装是指各区域的集成经销商通过与该区域的装饰装修公司建立合作，为之配套产品、提供服务。

（5）其他渠道

其他渠道主要包括外销、KA、线下自营等。公司外销渠道主要通过 ODM 和海外经销两种模式开展，产品主要销往澳大利亚、美国、马来西亚、韩国、台湾等国家和地区；KA 渠道是指国美、

苏宁等卖场渠道，KA 卖场根据公司指导价代销产品；线下自营是指公司通过红星美凯龙等专业卖场的自营店铺向终端消费者直接销售公司产品。

（三）行业情况说明

1、公司所处行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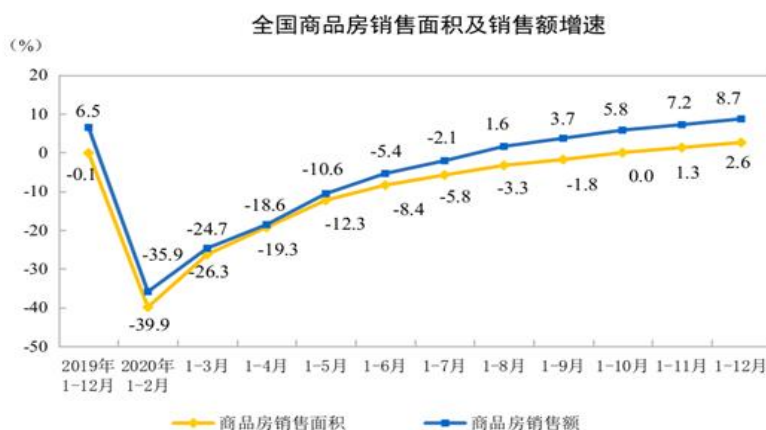
公司主营产品包括浴霸、集成吊顶等。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为“C38”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公司属于“C38”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下的“C385”家用电力器具制造业。公司浴霸、晾衣机、照明等产品可以细分为家居行业中家用电器子行业，集成吊顶、集成墙面等产品可以细分为家居行业中的住宅装饰装修子行业。

2、行业发展状况

公司所处行业主要受宏观经济环境、房地产市场繁荣程度、居民可支配收入等因素影响：

（1）受房地产市场的影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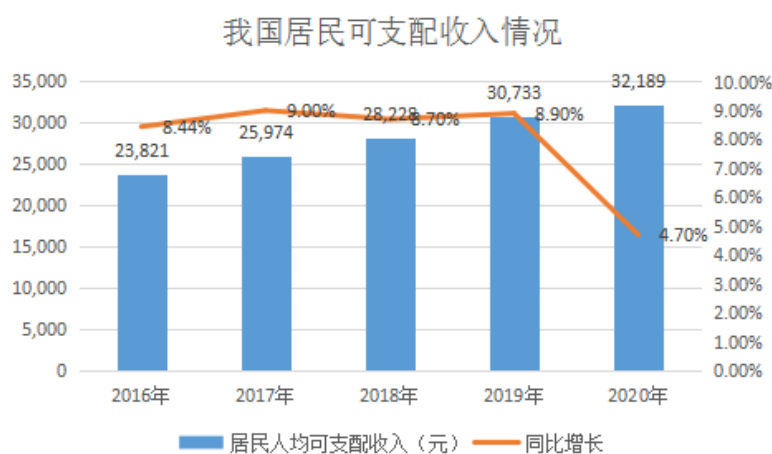
在疫情防控背景下，2020 年上半年房地产市场受到冲击，但下半年市场整体有所恢复，全国的商品房销售面积和销售额实现了回升。根据国家统计局公布的数据，2020 年商品房销售面积 176,086 万平方米，同比增长 2.6%；商品房销售额 173,613 亿元，增长 8.7%。2020 年房地产市场的巨大波动对下游产业链中家居企业的业务发展形成了一定影响，但同时也促进了家居企业通过降本提效、产业链管理和产品的创新迭代等措施来加强核心竞争力，夯实业务基础以应对市场风险。2021 年，随着疫情的有效控制、城镇化和改善型住房需求的积极释放等影响，房地产市场仍将带动家居产业稳定、健康发展。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2）受居民可支配收入的影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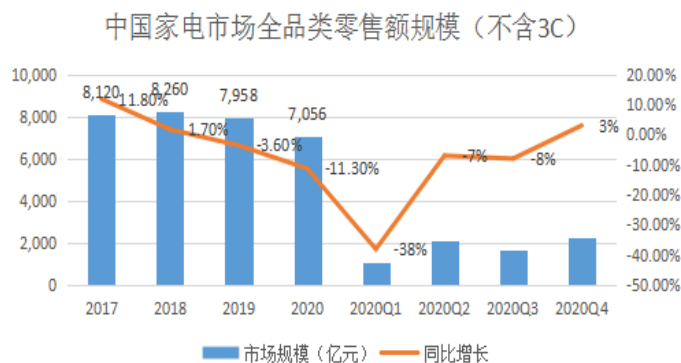
我国居民可支配收入逐年增加，人民对生活品质的追求也日益提高，但 2020 年的疫情对居民可支配收入的提升形成了一定的阻力。根据国家统计局公布的数据，2020 年全国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32,189 元，同比仅增长 4.70%。其中，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43,834 元，同比增长 3.5%；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17,131 元，同比增长 6.9%。在疫情的冲击下，居民可支配收入增速虽然放缓，但居民对杀菌、消毒等类别的健康家居产品的重视程度日益提升。健康家居的市场需求增长也将带动家居企业在健康、安全、智能等方面升级产品品质，优化产品体验，进一步促进产品革新。随着三、四线城市及经济发达的县域乡镇居民可支配收入的提高，家居行业企业营销网络也将进一步下沉。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3) 中国家电市场的发展状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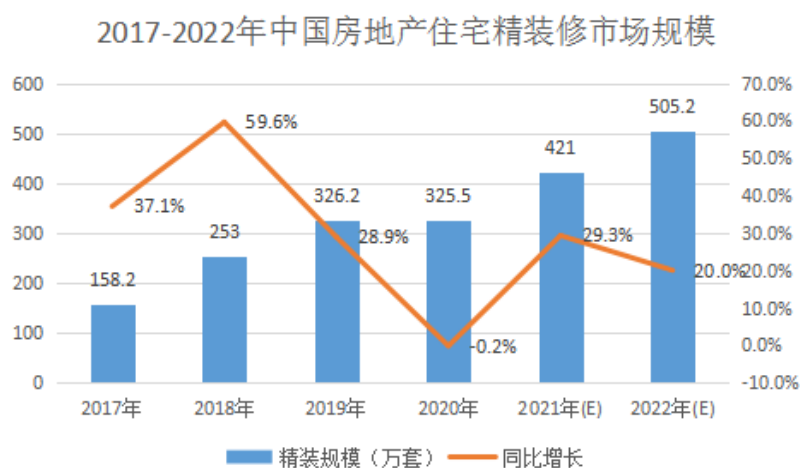
2020 年中国家电市场全品类零售额规模第四季度在前三季度整体下滑较大的基础上，力改颓势，实现正增长。根据奥维云网（AVC）数据显示，2020 年中国家电零售市场规模为 7,056 亿元，同比下降 11.3%；其中，中国家电市场全品类零售额规模 2020 年一季度同比下滑 38%。伴随国内疫情的有效控制，2020 年二、三季度其市场规模有了较大的回升，在第四季度实现了同比增长 3%。近年，家电市场全品类零售额整体规模虽然略有下滑，但是市场的变化也重塑了一部分消费习惯，带动了一些拥有健康、智能、集成等属性的产品需求的逆势增长。2021 年，在更加稳定、宽松的市场环境下，一些深耕技术研发、产品不断迭代升级的创新性家电企业将保持稳中向好的发展态势。



数据来源：奥维云网

（4）国内精装修市场的发展状况

2020年，精装修市场下半年在房地产市场增长、各地精装修政策接连发布等因素推动下实现了市场规模整体回升。根据奥维云网（AVC）数据显示，2020年地产精装修市场规模达325万套，同比仅下滑0.2%。精装修市场的稳定发展带动了家居行业内提供集成化、快装化产品或者空间系统解决方案的市场需求持续释放。根据奥维云网近5年精装监测数据及拿地数据增长态势，去掉疫情特殊因素，加上国家环保政策、精装频繁发布政策驱动，预计未来两年将继续保持25%的增速，2021年预计超过400万套，2022年预计超过500万套。市场空间巨大的精装修市场将进一步推动家居企业与房地产开发商间的战略协作，促进家居企业工程业务的增长；也将带动精装后市场定制化、品质化产品或空间系统解决方案等需求的增长，从而促进优质品牌家居企业市占率的稳步提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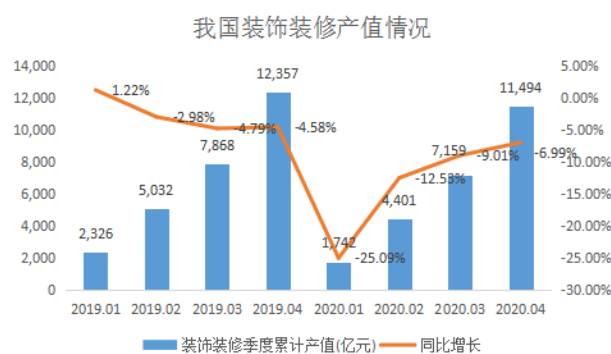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奥维云网

（5）国内装饰装修市场的发展状况

2020年，在居民可支配收入增长放缓、消费者行动受限等行业内外部因素影响下，我国国内装饰装修产值进一步下跌。根据国家统计局公布的数据，2020年装饰装修产值11,493.82亿元，

同比下滑 6.99%。行业的发展现状在加剧行业竞争的同时，也激发了行业内企业的技术创新、转型升级及运营模式革新。在“老旧小区改造”政策持续推出、消费升级等因素作用下，居民室内装饰装修的“旧改”、“局改”需求也将逐步释放，从而带动一批拥有个性化、集成化、快装化等产品优势的家居企业发展。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3、行业的趋势

伴随科学技术的进步、居民对生活品质追求的提升、85 后 90 后成为家居建材行业的主流消费群体、产业链的衍生与拓展，行业“智能家居”、“个性化定制”、“全屋快装”、“数字化管理”、“健康家居”等趋势进一步凸显。

(1) 智能家居趋势

伴随物联网、互联网、通信等行业软、硬件技术的发展，消费者对生活舒适性、安全性、便捷性等要求的提高，家居行业提供多品类产品组合、多应用场景一体化解决方案的企业日益增多，智能化趋势也日益明显。

(2) 个性化定制趋势

随着 85 后、90 后成为家居行业的主流消费群体，他们对居住环境和品质的重视，对产品个性、健康、时尚等独特体验的追求，推动了定制家居需求的稳步增长。家居企业通过满足消费者的个性化需求，实现产品革新和业务拓展，从而赢得年轻消费群体的认可。

(3) 全屋快装趋势

受装配式建筑市场快速发展、绿色环保装修政策持续推出等因素影响，装配式装修市场规模也得以快速壮大。相比传统家装模式中存在的产品供给不及时、装修流程多、施工繁琐、耗时长、整体效果不佳等不足，更快、更环保且可实现全屋快装的装配式装修获得了广大消费者的认可。家居企业通过快速设计、标准化产品模块的规模化生产、家居产品系列空间解决方案的提供、现场快速安装等方式，满足消费者“多、快、好、省”的装修需求。

（4）数字化管理趋势

在计算机、大数据、云计算等技术快速发展的背景下，企业通过构建数字化管理平台实现对供应链、生产流程、财务管理、线上与线下渠道、产品安装及服务各个环节的数字化管理的趋势日益显现。2020年，众多家居企业除了营销方式的数字化升级以外，更有通过构建数字化管理综合平台，实现大量经营数据的记录、收集、反馈与沉淀，帮助企业精细化管理、智能化生产、精准客户服务、数字化营销等，从而为客户创造更多的价值。

（5）健康家居趋势

家居行业与消费者的生活息息相关，受疫情影响，人们对健康家居产品的重视日益提升。为了解决家居环境中存在的潮湿、异味、发霉、细菌滋生等众多问题，更好的满足消费者对于健康家居的需求，家居行业企业进一步优化产品设计、提供包含健康属性的产品解决方案。健康家居趋势亦进一步促进了家居行业企业提升产品品质，从而扩大了健康家居产品的市场空间。

4、行业周期性、季节性和区域性特点

（1）行业周期性特点

公司所属行业与宏观经济发展状况、居民可支配收入水平及房地产市场繁荣程度有一定的相关性。目前我国正处于消费升级阶段，家用电器及建筑装饰装修行业的整体市场容量仍然较大，市场需求相对稳定，故现阶段仍处于稳步发展期，周期性不明显。

（2）行业季节性特点

家居产品的销售量与家庭装修意愿相关度较高，受到我国传统消费习惯和节假日效应的影响，每年国庆节至春节前是国内家装的高峰时段，因此每年的三、四季度销售量相对更高，行业呈现出一定的季节性特征。

（3）行业区域性特点

公司所属行业从消费端来看没有明显的区域性特点，但由于东部沿海等经济相对发达地区人均可支配收入水平相对较高，因此消费量也相对较大；从制造端来看有一定的区域性特点，长江三角洲与珠江三角洲地区，供应商资源丰富，物流体系发达，家居制造业产业集群效应较为明显，行业企业也多集中在这些地区。

5、公司所处行业地位

公司作为业内较早从事浴霸及集成吊顶产品研发、生产和销售的企业，始终注重产品功能研发、设计和安全性等方面的投入，引领行业内产品质量标准，并多年在行业内保持领先地位。公司是全国工商联家具装饰业商会智能家居专委会副会长单位，中国建筑装饰装修材料协会天花吊

顶材料分会常务副会长，中国建筑装饰协会住宅部品产业分会副会长、中国建材市场协会集成墙面分会常务副会长、阳台高端定制协会常务副会长以及中国家用电器协会会员。公司获得的主要荣誉有：2020 年家居新零售品牌，第四届红鼎奖暨首届中国家装产业创新大赛“顶墙集成空间应用设计 TOP10”、“红鼎外观设计 TOP10”，“2020 消费者信赖十大家居品牌·智能类”，2020 年度中国房地产供应商竞争力评选“竞争力十强（隔墙、吊顶材料）”，2020 年泛家居私域流量营销领军企业等。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主要资产变动情况及原因分析详见“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之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之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其中：境外资产 0（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0%。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的核心竞争优势主要有：

（一）品牌优势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从事浴霸、集成吊顶等产品的设计、研发、生产和销售等，并着力培育“奥普”品牌。经过近三十载的市场开拓和品牌建设，“奥普”品牌已成为浴霸及集成吊顶行业的知名品牌，在消费者中有较高的知名度和美誉度，品牌优势已成为公司的核心优势之一。报告期内，“奥普”品牌获得了“全国百佳质量诚信标杆企业”、“浙江省商标品牌示范企业”、“阳台高端定制领军品牌”等多项荣誉。

（二）创新研发优势

创新是企业发展的动力之源。经过多年的科研投入和技术积累，公司已培育了一批高水平的研发设计人员。公司设有省级研究院，创新研发能力一直处于行业领先地位。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共拥有自主专利技术 584 项（其中，发明专利 17 项，实用新型 321 项，外观专利 246 项）。报告期内，公司获得了“中国家电行业 2020 年度创新奖”、“2019-2020 十大家居创新品牌”、“2020 年度顶墙行业产品创新奖”等多项创新荣誉。

（三）质量控制优势

公司始终将产品质量的控制摆在重要位置，着眼于对产品工艺进行持续改进，对生产流程进行全面监测，严格把控质量检测环节。奥普检测中心掌握着业内核心技术，于 2017 年 10 月获得了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CNAS）颁发的《实验室认可证书》（注册号：CNAS L10305）。公司在行业内全面领先的质量检测系统，充分保障了奥普产品的质量优势。

（四）渠道优势

近年来，公司坚持对销售服务网络精耕细作，通过对一、二线城市销售网络的完善，三、四线城市销售网络的下沉，进一步提升了销售网络覆盖面，从而为客户提供更快捷的产品供应及优质服务，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拥有经销商 1047 家，经销商合计拥有专卖店 1682 家。目前公司已经形成了实体渠道、电商渠道、工程渠道、家装渠道、其他渠道等多元营销网络，系家居行业销售网络覆盖广泛、渠道资源丰富、渠道管理规范等方面领先的企业。

（五）人才优势

公司非常重视人才梯队建设，逐步完善了人才招聘、薪酬管理、荣誉评选、员工激励等人力资源制度，提升了人力资源管理水平；公司重视对员工的培训，通过春橙计划、橙小苗计划、橙才计划、橙领计划等，促进了员工专业技能、管理水平等能力的提升，优化了人才结构，调动了人才的积极性、创造性。公司人才管理体系的持续完善，进一步增强了公司的人才竞争优势。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拥有大专及以上学历员工 983 人，占员工总人数的比例为 62.57%。

（六）综合服务优势

公司将客户至上的服务理念贯穿售前、售后。通过完善的经销商培训体系，为消费者提供优质服务；设立全国统一的会员服务中心，为客户排忧解难，同时，获取终端消费反馈数据，对客户遗留问题发生率、顾客满意度、顾客投诉情况等方面进行了统计分析，从而为研发、营销及服务提升等提供支持，为客户带来更好的购买与服务体验。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20 年 1 月 15 日，公司在上交所主板成功上市，喜迎发展新篇章。然而年初，突如其来的新冠肺炎疫情打乱了人们生产生活的节奏，国民经济增速放缓，内外部市场承压，消费者家装需求滞后，商业伙伴延迟复工，受此影响，公司第一季度业绩出现了亏损。

所幸，在公司管理层的领导下，所有奥普人凝心聚力，以壮士断腕的决心，攻城拔寨的拼劲奋勇前行，从第二季度开始，将不利局面逐步扭转，最终实现了全年生产经营的平稳发展。

（一）渠道革新

报告期内，公司对渠道进行了进一步的转型升级，为未来发展打下了良好基础：

1、深耕线下

公司在优化现有经销商门店的基础上，不断向三四线城市及县域、发达乡镇下沉。相较于传统的单一商品零售，家居空间系统解决方案更需要通过沉浸式体验的方式来打动消费者，因此公

司根据每个地方市场的特色，因地制宜，将传统电器专卖店逐步升级为含家居艺术照明、浴霸、晾衣机等产品的照明综合店，将集成专卖店逐步升级成集设计、产品、服务为一体的 6.0 版，打造现代化、场景化、智能化的店态，让更多消费者能够在“家门口”充分体验并便捷地完成一站式购买。

2、赋能线上

疫情带动“宅经济”，多电商平台崛起，抖音，快手等短视频 APP 直接参与竞争，直播 KOL 引流效果显著。公司审时度势，主动出击，斥资打造专业直播间与直播团队，确立了达人带货、明星带货、IP 主题、店铺主题、明星宣传五大直播策略，一方面增加了客户黏性，提高粉丝转化率，直接带动产品销售；另一方面加强了品牌知名度，塑造年轻化品牌形象，对其他渠道，尤其是实体销售亦起到了宣传推动作用。

3、聚焦工程

精装房比例的不提高，使得工程渠道的重要性日益凸显。报告期内，公司将开拓工程渠道提升到新的战略高度，从两个维度进行突破，一是增加合作房企数量，在维护好现有合作房企的战略合作关系的同时，新签约华润、富力、祥生等全国性品牌房企与一些地方性强势房企。二是拓宽供应产品领域，在加强浴霸，集成吊顶产品渗透力度的同时，将凉霸、晾衣机、电热毛巾架等更多家电产品引入工程采购目录。

4、发力家装

一二线城市有大量存量房存在旧改需求，三四线及县域乡镇还有大量毛坯房亟待装修。年轻消费者倾向于将装修交托给专业的家装公司，因此，公司把家装渠道作为新的战略增长点，引进专业人才，打造精英团队，对家装公司逐个突破，洽谈合作。此外，公司将设计师作为未来最重要的核心引流途径之一，将提供更多机会对设计师赋能，与优秀设计师共赢。

（二）产品创新

源源不断地生产出为消费者创造价值的产品是公司能够行稳致远的根本。报告期内，公司对现有产品不断推陈出新，并在此基础上延伸产品线，致力于成为家居空间系统解决方案服务商：

1、开辟阳台新赛道

奥普全功能阳台以“让家多一个空间”为设计理念，在满足洗衣晾晒的基础上，基于不同群体需求，推出了七种不同类型的功能生活阳台解决方案，以顶+墙+地+晾衣机+阳台柜+置物架的组合，对阳台空间进行整体设计。奥普全功能阳台采用半定制化的方式，可在满足个性化定制需求的同时实现快速交付。

2、提升产品竞争力

公司一向重视产品的研发创新，提升产品竞争力，努力实现差异化领先。报告期内，公司推出了宽沐、轻智、炫彩、净味等系列的浴霸，兼具智能性与美观性，采用高科技智能净化系统的奥普新风暖，搭载多重复合滤网除尘与高压静电除菌结构，可同时运转新风功能与风暖功能；具有消毒杀菌功能的电动晾衣机，配备医疗级杀菌灯与空气超微净化技术，可有效避免衣物滋生霉菌及晾衣二次污染；“MAX+一站式智能空间解决方案”不局限于一个吊顶，而是创造性地整合了MAX大板、集成墙面、电器系统、灯光系统四大体系，并进行了尺寸、板材、设计、功能、空间的五大革新，不仅能为客户提供一站式的智能空间解决方案，更为设计提供了更多自由发挥空间，让空间设计不再受到传统装修的限制。譬如，奥普与设计师阿爽联名推出的爱尚系列，精选EO+级蜂窝铝材，创新研发的蜂窝铝材三层结构，在标准化基础之上更加满足个性化需求，接近无缝的设计还有利于打造更为整体的顶部空间。此外，智能控制的家居艺术照明，材质升级的集成墙面等产品，都充分体现了奥普技术团队的研发创新活力与奥普设计师队伍的卓越美学品味。

3、推出“焕新服务”

在不搬家的前提下，用较少的钱快速、环保的进行旧房翻新是很多旧改消费者的诉求。奥普聚焦消费者核心需求，于2020年11月推出以“48小时快装+一站式服务”为特点的“焕新服务”，并率先在北京开展试点，通过一键预约、实地测量、量身定制、搬移拆除、送货上门、极速施工、清洁归位、质量验收、服务回访这9步服务流程，运用装配式安装方式实现48小时快装，一站式解决老房厨卫顶部问题、客餐卧墙面问题、阳台改造问题，轻松实现厨房、餐厅、客厅、卧室、阳台、卫浴6大空间焕新，逐个击破过去消费者在家装焕新过程中遭遇的种种痛点，让旧房翻新化繁为简。

（三）效率提升

报告期内，公司采取了一系列措施，从生产、物流、管理各环节提高效率：

1、生产效率提升

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奥普家居有限公司塑模中心于2020年8月开始筹建，塑模中心采用的注塑机具备高精度、高效率、节能环保等特点，并且配备了全自动智能全伺机械手，数字化MAS智能管工厂系统，智能环保节能中央供料系统等行业一流的高端智能辅机设备，可大幅提高生产效率，增加产能供给。

2、物流效率提升

公司目前主要布局有杭州、嘉兴、成都三个发货基地。供应链中心统筹规划，持续推动仓库管理系统（WMS），运输管理服务（TMS）建设，采取多仓运营的方式，有效提高了物流效率，节约了物流成本。

3、管理效率提升

公司按产品和渠道成立了事业部，对于成熟事业部，明确业绩目标，业务独立考核；对于新兴事业部，采取合伙人机制。公司大力推进信息化建设，通过 ERP 系统实现前台、中台、后台的一体化系统集成管理，将代理商、商务、物流、财务、事业部等环节一一打通，各个流程节点的工作人员可以直接通过该系统了解对应的业务进程与相关信息，从而实现企业在线、员工在线、管理在线、营销在线，降低了沟通成本，提高了管理效率。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2020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5.93 亿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3.44%；实现利润总额 2.25 亿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27.5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1.89 亿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29.42%；报告期末公司资产总额 25.76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38.86%；负债总额 7.56 亿元，资产负债率 29.34%，较上年期末降低 4.29 个百分点，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股东权益总额 17.77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49.55%。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1,593,026,259.54	1,649,820,362.47	-3.44
营业成本	879,340,561.19	840,148,312.06	4.66
销售费用	321,601,434.50	357,019,859.36	-9.92
管理费用	114,595,957.65	85,961,980.76	33.31
研发费用	80,584,412.64	77,038,186.68	4.60
财务费用	-25,602,001.69	-12,548,198.23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2,962,655.52	295,965,304.02	-14.5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694,889.36	-119,769,835.28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0,164,698.53	-79,200,000.00	不适用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收入成本分析如下：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电气机械与器材制造业	1,559,907,548.27	854,252,039.57	45.24	-4.58	2.47	减少 3.76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浴霸	784,792,665.24	364,209,387.98	53.59	0.47	10.39	减少 4.17 个百分点
集成吊顶	523,727,065.65	338,582,553.43	35.35	-11.86	-0.35	减少 7.47 个百分点
晾衣机	63,937,969.65	41,672,217.03	34.82	-18.49	-21.04	增加 2.10 个百分点
集成灶	29,491,927.55	19,955,069.70	32.34	-4.80	-19.02	增加 11.88 个百分点
其他	157,957,920.18	89,832,811.43	43.13	5.26	3.79	增加 0.80 个百分点
合计	1,559,907,548.27	854,252,039.57	45.24	-4.58	2.47	减少 3.76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东北	27,353,479.93	16,026,603.36	41.41	-1.37	9.62	减少 5.87 个百分点
华北	144,923,273.96	77,922,003.54	46.23	-14.85	-8.40	减少 3.79 个百分点
华东	918,602,910.58	474,280,343.48	48.37	6.18	20.76	减少 6.23 个百分点
华南	109,170,160.52	78,656,810.41	27.95	-36.38	-38.99	增加 3.09 个百分点
华中	156,381,623.44	86,987,265.69	44.38	-8.93	-4.08	减少 2.81 个百分点
西北	35,105,577.53	18,726,236.61	46.66	-11.94	-1.89	减少 5.46 个百分点
西南	140,804,077.05	83,723,593.53	40.54	-11.37	-0.91	减少 6.28 个百分点

						个百分点
境内小计	1,532,341,103.00	836,322,856.62	45.42	-4.53	2.54	减少 3.76 个百分点
外销	27,566,445.27	17,929,182.95	34.96	-7.11	-0.41	减少 4.37 个百分点
合计	1,559,907,548.27	854,252,039.57	45.24	-4.58	2.47	减少 3.77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的说明

1) 2020 年的 LED 模块从浴霸重分类至其他, 2019 年 LED 模块收入 31,337,820.83 元, 已做同口径调整;

2) 2020 年晾衣机配件、集成灶配件重分类为其他, 2019 年晾衣机配件收入 6,807,375.95 元, 集成灶配件收入 5,026,787.57 元, 已做同口径调整;

3) 华南地区营业收入下降系低毛利扣板销售减少所致。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
浴霸	台	2,164,066.00	2,134,780.00	237,087.00	16.16	5.74	10.32
集成吊顶	件	92,276,922.27	86,415,933.90	25,929,992.05	-8.92	-9.42	8.51
晾衣机	台	74,676.00	91,226.00	19,678.00	-37.30	-15.90	-47.35
集成灶	台	7,592.00	7,546.00	2,629.00	-11.52	-23.97	2.14
其他	件	4,749,049.12	4,969,112.86	1,448,027.65	-8.08	-9.57	-16.40

产销量情况说明

1) 2020 年的 LED 模块从浴霸重分类至其他, 2019 年 LED 模块销售量为 372,539 台, 已做同口径调整;

2) 2020 年晾衣机配件、集成灶配件重分类为其他, 2019 年晾衣机配件销售量为 384,538 件, 集成灶配件销售量为 5,370 件, 已做同口径调整。

(3). 成本分析表

单位: 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	情况说

					例(%)	例(%)	明
电气机械与器材制造业	直接材料	772,066,800.78	90.38	766,118,023.50	91.90	0.78	
电气机械与器材制造业	人工	25,244,958.01	2.96	23,995,993.00	2.88	5.20	
电气机械与器材制造业	制造	56,940,280.78	6.67	43,535,028.11	5.22	30.79	
电气机械与器材制造业	合计	854,252,039.57	100.00	833,649,044.61	100.00	2.47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浴霸	直接材料	322,327,205.36	88.50	299,899,273.52	90.90	7.48	
浴霸	人工	10,890,515.20	2.99	7,948,854.43	2.41	37.01	
浴霸	制造	30,991,667.42	8.51	22,071,319.14	6.69	40.42	
集成吊顶	直接材料	306,749,057.03	90.60	315,466,373.49	92.85	-2.76	
集成吊顶	人工	10,857,955.90	3.21	8,388,424.25	2.47	29.44	
集成吊顶	制造	20,975,540.50	6.20	15,902,764.91	4.68	31.90	
晾衣机	直接材料	39,853,734.53	95.64	48,433,209.92	91.77	-17.71	
晾衣机	人工	1,084,285.70	2.60	3,106,470.43	5.89	-65.10	
晾衣机	制造	734,196.80	1.76	1,239,199.91	2.35	-40.75	
集成灶	直接材料	18,473,286.09	92.57	19,999,328.59	81.16	-7.63	
集成灶	人工	853,756.57	4.28	2,674,815.87	10.85	-68.08	
集成灶	制造	628,027.04	3.15	1,967,606.18	7.98	-68.08	
其他	直接材料	84,663,517.77	94.25	82,319,837.98	95.11	2.85	
其他	人工	1,558,444.64	1.73	1,877,428.01	2.17	-16.99	
其他	制造	3,610,849.02	4.02	2,354,137.97	2.72	53.38	
合计		854,252,039.57	100.00	833,649,044.61	100.00	0.95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1) 2020 年的 LED 模块从浴霸重分类至其他, 2019 年 LED 模块成本为 14,958,074.19 元, 已做同口径调整;

2) 2020 年的晾衣机配件、集成灶配件重分类为其他, 2019 年晾衣机配件成本为 4,835,238.61 元, 集成灶配件成本为 3,282,126.73 元, 已做同口径调整。

(4).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26,527.22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17.01%；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 %。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21,264.33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25.75%；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

其他说明

无

3.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同比增 减 (%)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321,601,434.50	357,019,859.36	-9.92	主要系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修订后的新收入准则，将运输费确认为营业成本。
管理费用	114,595,957.65	85,961,980.76	33.31	主要系人力成本增加、嘉兴基地固定资产折旧费用增加所致。
研发费用	80,584,412.64	77,038,186.68	4.60	
财务费用	-25,602,001.69	-12,548,198.23	不适用	主要系利息收入增加。

4. 研发投入**(1).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80,584,412.64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0
研发投入合计	80,584,412.64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	5.06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95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	6.05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0

(2).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2,962,655.52	295,965,304.02	-14.53	主要系报告期内为代理商银行授信提供质押担保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694,889.36	-119,769,835.28	不适用	主要系嘉兴基地一期已竣工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0,164,698.53	-79,200,000.00	不适用	主要系报告期收到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所致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1,331,107,743.91	51.68	772,613,346.34	41.65	72.29	
应收票据	84,945,921.56	3.30	70,504,064.63	3.80	20.48	
应收款项融资	8,462,509.29	0.33	7,709,739.82	0.42	9.76	
预付款项	9,363,690.76	0.36	14,547,352.31	0.78	-35.63	
其他应收款	150,716,168.90	5.85	10,446,862.23	0.56	1,342.69	
存货	217,429,703.11	8.44	166,635,162.30	8.98	30.48	
其他流动资产	24,880,604.45	0.97	31,914,232.72	1.72	-22.0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5,841,590.00	2.56	92,122,857.60	4.97	-28.53	
在建工程	19,725,681.37	0.77	6,356,752.10	0.34	210.31	
长期待摊费用	5,721,414.24	0.22	7,852,595.29	0.42	-27.14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167,856.58	0.47	13,900,869.90	0.75	-12.47	
其他非流动资产	7,811,946.80	0.30	10,443,695.02	0.56	-25.20	
短期借款	27,096,076.00	1.05	0.00	0.00	-	
应付票据	205,020,519.50	7.96	181,065,240.00	9.76	13.23	
应付账款	238,259,706.75	9.25	191,892,664.63	10.34	24.16	
预收款项	0	-	89,689,119.36	4.84	-100.00	
合同负债	93,045,323.51	3.61	0.00	0.00	-	
应交税费	38,897,419.33	1.51	29,624,067.57	1.60	31.30	

其他流动负债	12,095,892.05	0.47	0.00	0.00	-
递延收益	33,296,299.56	1.29	24,591,141.00	1.33	35.40
实收资本(或股本)	400,010,000.00	15.53	360,000,000.00	19.41	11.11
资本公积	717,073,442.41	27.84	216,660,597.11	11.68	230.97
其他综合收益	12,022,476.50	0.47	20,557,553.96	1.11	-41.52
盈余公积	91,305,725.91	3.54	73,045,320.64	3.94	25.00

其他说明

- (1) 货币资金较上年同期期末增长 72.29%，主要系收到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所致；
- (2) 预付款项较上期末减少 35.63%，主要系预付原料采购款及媒体宣传预付款项减少所致；
- (3) 其他应收款较上年同期期末增长 1342.69%，主要系工程客户保证金增加所致；
- (4) 存货较上年同期期末增长 30.48%；主要系多品类备货所致；
- (5) 在建工程较上年同期期末增加 210.31%，主要系嘉兴生产基地投建所致；
- (6) 短期借款较上年同期增加，主要系应收商业承兑汇票贴现所致；
- (7) 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修订后的新收入准则，将预收账款调整至合同负债及其他流动负债科目列示；
- (8) 应交税费较上年同期期末增加 31.30%，主要系本期应纳增值税、所得税增加所致；
- (9) 递延收益较上年同期期末增加 35.4%，主要系本期收到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 (10) 资本公积较上年同期期末增加 230.97%，主要系收到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股本溢价所致；
- (11) 其他综合收益较上年同期期末减少 41.52%，主要系海兴电力公允价值变动所致。

2.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 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45,690,000.00	用于质押担保的定期存款
货币资金	3,797,643.14	保证金
货币资金	11,340,896.00	冻结的银行存款
货币资金	9,985,651.42	计提的定期存款利息
固定资产	257,973,326.10	抵押担保的房屋建筑物
固定资产	6,199,549.61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房屋建筑物
无形资产	104,239,555.34	抵押担保的土地使用权
合 计	439,226,621.61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相关经营情况已在“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和“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进行说明。

(五) 投资状况分析**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对全资子公司浙江奥普家居有限公司进行增资，具体情况如下：

被投资企业名称	业务性质及经营范围	投资金额	占被投资公司的权益比例
浙江奥普家居有限公司	一般项目：集成吊顶、集成墙面、整体橱柜、家具、木塑制品、通风设备、照明电器、金属制品、家用厨房设备（含家用燃气灶、消毒碗柜）、净水器、饮水机、垃圾处理器、集成灶、集成水槽、家用烤箱、蒸汽炉、微波炉、洗碗机、其他家用厨房电器、净水设备、冷暖设备的研发、制造、加工、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14,061.27 万元 [注 1]	100%

注 1：公司 2020 年 1 月 16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浙江奥普家居有限公司进行增资的议案》，同意公司为保障奥普（嘉兴）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的顺利实施使用募集资金 14,061.27 万元对浙江奥普家居有限公司进行增资，其中 10,000 万元计入注册资本，4,061.27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项目拟投资总额 (万元)	本年投入金额 (万元)	累计投入金额 (万元)	资金来源	项目进度
奥普（嘉兴）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51,950.00	10,254.88	39,306.85	募投资金+自有资金	75.66%
营销渠道建设项目	25,741.80	9,605.04	25,741.80	募投资金+自有资金	100.00%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万元)	占该公司股权比例	期末账面价值(万元)	报告期损益(万元)	报告期所有者权益变动(万元)	会计核算科目
603556	海兴电力	4,000.00	0.8%	5,414.41	236.27	-1,004.1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企业名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总资产(万元)	净资产(万元)	净利润(万元)
浙江奥普家居有限公司	制造业	30,000.00	100.00	59,379.65	34,206.60	978.49
上海奥普斯卫厨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	1,000.00	100.00	218.85	207.56	-33.63
成都奥普博朗尼厨卫科技有限公司	制造业	6,500.00	100.00	4,474.65	4,457.97	-262.11
嘉兴奥普集成墙面有限公司	制造业	5,000.00	100.00	1.89	1.89	-0.01
嘉兴奥普劲达厨卫科技有限公司	制造业	3,500.00	55.00	10,633.09	5,292.68	667.42
嘉兴劲耀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制造业	1,500.00	52.00	2,291.06	1,309.76	425.35
成都劲启家居有限公司	制造业	3,000.00	52.00	6,689.72	2,943.07	-324.23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在主要发达国家和地区，由于环保、节能、减排、成本等方面的原因，很早就开始推行全装修模式，目前渗透率可达到80%以上。中国全装修住宅出现较晚，但随着国家与地方关于全装修政策的相继出台，在部分一线城市，全装修住宅渗透率已与发达国家齐平，但更多的三四线及以

下城市，精装房普及率仍然很低，未来提升空间巨大，房地产企业与家居企业的工程渠道合作需求势必会随之快速增长。

一线城市核心地段新房接近断供，早期商品住宅的装修无法达到现代生活品质的要求，导致大量存量房存在旧改、局改需求，三四线城市及县域乡镇也存在着大量毛坯房。目前的主流消费群体 85, 90 后更偏爱敲定满意的设计效果后，把家装交给专业的家装公司，实现“拎包入住”。因此，家装板块将会是家居企业的另一大必争之地。

全面小康已经实现，人民群众的生活水平日益提高，对产品的要求也不仅仅满足于基础的功能性，而是追求“更美观”、“更个性”、“更智能”、“更便利”、“更健康”。这一趋势对企业的研发创新能力提出了更高的要求。

巨大的市场诱惑必然吸引更多的入局者，房地产企业开始进军精装修市场，互联网企业也跨界布局家居。公司是浴霸和集成吊顶细分领域龙头，在照明、晾衣机等细分领域亦拥有一席之地。未来，在细分领域中，只有在生产能力、供应链管理能力和资金能力、品牌影响力等拥有不可替代的优势的头部家居企业，才能在激烈的竞争中脱颖而出。公司将在以上方面不断精进，谋求未来更好的发展。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秉承“为爱设计”的品牌理念，坚持科技创新与美学设计并重，充分发挥“家电+家居”双基因属性，努力实现“成为电器美家的领导者”的企业愿景，为更多家庭创造温暖、健康和美，让更多家庭便捷地拥有舒适与美的空间。

未来，在家电领域，公司以浴霸为根据地业务，将产品力作为核心，追求品质、智能、健康、舒适，并加速多渠道渗透，深耕市场，稳固龙头优势，进一步提升市占率，同时打造受消费者喜爱的第二、三梯队的电器产品，构建功能化、场景化、现代化的电器产品矩阵。

在家居领域，公司注重精装后市场的空间局改，将服务力作为核心，打造家居空间解决方案，注重功能空间的延展性和场景化，将“MAX+一站式智能空间解决方案”为核心的集成产品作为根据地业务，以“模组化+半定制”方式推出全功能阳台产品，满足个性化定制需求的同时实现快速交付和安装。同时狠抓渠道下沉和大商优化，强攻家装。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1、加速品牌年轻化

品牌年轻化最重要的是洞察年轻消费群体的需求，获得年轻人心理层面的价值观、态度、生活方式的认同，以年轻人喜欢的方式出现在年轻人眼前。公司将品牌年轻化作为一个系统化的工程。未来，公司将进一步从产品、渠道、营销等角度进行品牌年轻化建设，比如，加强产品外观的个性时尚感、让年轻人参与到创作中、与知名 KOL 和主播进行合作、增强营销方式的趣味性与互动性等。

2、完善产品矩阵

公司将努力保持浴霸与集成吊顶两大品类的领先优势，强化家居艺术照明、晾衣机、集成墙面等品类的差异化优势，争取更大市场份额；通过改进生产工艺、推动渠道下沉等措施，争取使全功能阳台业务成为新的增长点；此外，为让更多消费者及早接触到奥普产品，对奥普品牌建立认知感与信任度，公司还持续推出电热毛巾架、人体智能感应灯、智能垃圾桶等免安装的“家居生活好物”。未来，公司也将不断对产品矩阵进行完善与拓展。

3、聚焦渠道深耕

公司在巩固现有渠道的同时，将继续推进实体销售渠道向县级市和经济发达的乡镇下沉；同时进一步利用好各大电商平台，着力打造直播、短视频、小程序等“私域流量”，提高品牌关注度与粉丝转化率。公司将持续开拓与房地产企业的合作，使更多新品类成为房地产公司采购标的；与家装公司、工作室设计师进行更加紧密的合作与联系，使公司产品在家装渠道得到更广泛地推广和应用。

4、强化研发创新

公司设有省级研究院及国家级 CNAS 实验室，公司将继续加大研发投入，引进优秀设计师与高端研发人才，与中国标准化研究院、上海交通大学、哈尔滨工业大学等科研机构 and 高校进行科研合作，持续探索具有前沿性、科技感的创新技术，针对消费者痛点，从产品性能、产品外观与产品质量三方面不断进行提升。此外，奥普将更加重视品牌与设计师群体的交流活动，通过精细化的运营落地，让更多的设计师了解奥普的产品设计，并以设计的形式带给更多的消费者家庭。

5、力推降本增效

随着嘉兴生产基地逐步建设完成、高性能机器设备投入使用，公司的产能将会得到一定程度的扩张，可满足公司进一步的生产需要。公司将结合市场需求，科学合理地规划产能布局，同时将部分产品配件由 OEM 转为自制，保证产能利用最大化，从而进一步降低产品成本，提高质量，提高产品性价比与市场竞争力，增加经济效益。

6、推进机制建设

公司将持续完善组织建设和激励机制建设，将合适的人才安排在合适的位置，以高效的组织结构为经营赋能。公司于 2021 年初通过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对核心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骨干进行激励。公司将不断完善“绩效+股权”激励机制，从而吸引优秀管理层及业务技术骨干人员，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与个人利益有效结合，加强人才自我管理和自我驱动，增强团队凝聚力与向心力，促进公司长期稳定和繁荣发展。

7、深化数字化管理

未来，公司将进一步提升数字化管理能力。为更好的适应复杂多变的信息化需求，公司将对经销商、各事业部、会员服务中心需求进行充分调研，针对需求定制门店数字终端系统，并通过事业部设立 BP、城市宣讲推广、新零售培训、千店千面 1V1、激励政策导向来共同推动门店数字终端加速落地和运营，提高经销商信息化覆盖率，从而实现企业与经销商共同的数字化转型，将经营重心更加贴近终端消费者，让数字化为公司主体的发展提供更好的催化剂。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房地产政策调控及市场波动风险

家居行业与房地产行业有一定的相关性，房地产市场繁荣程度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家居产品的市场需求。为抑制投机性房地产需求，国家陆续出台了一系列房地产市场调控政策，一定程度上减缓了我国房地产行业的发展速度。尽管公司通过产品多元化来分散行业风险，且具备良好的品牌形象、高效的营销渠道和成熟的管理模式，具备一定的抵御宏观调控风险的能力。但是，如果国家宏观调控政策导致房地产市场长期低迷，消费者的购房及装修需求增长趋缓甚至出现负增长，仍将会对家居行业的销售造成不利影响。因此，房地产市场调控可能对公司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2、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浴霸产品经过多年发展已成为大部分消费者家居装修必备品之一，行业内企业数量较多，除了以本公司为代表的专业浴霸制造企业外，照明产品生产企业、综合家电制造企业等亦从事浴霸产品生产，市场竞争激烈。集成吊顶产品具有能够更好的满足消费者个性化需求、空间利用率较高等优点，愈发受到消费者青睐，与传统吊顶相比优势较多，在竞争中市场份额不断扩大，集成吊顶行业广阔的市场空间吸引了众多企业的加入，市场竞争将进一步加剧。未来市场竞争将是产品性能、产品质量以及品牌、渠道、服务能力等方面的综合竞争。虽然公司是行业内领先企业，但随着市场竞争进一步加剧，经营业绩仍可能受到一定不利影响。

3、市场拓展风险

经过多年经营，得益于公司良好的品牌形象以及产品品质，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广泛的多层次销售渠道，且从产品角度而言，报告期内，公司除继续深耕浴霸、集成吊顶系列产品外，不断拓展至厨电、照明及晾衣机等产品。销售渠道的逐步完善以及销售品类的适度拓展有利于公司盈利能力的提升。虽然公司前期布局为后续市场拓展创造了有利条件，但考虑未来市场竞争加剧、消费偏好等不确定性因素的影响，以及若未来公司产品或市场推广不达预期或公司推广措施无法充分满足市场需求，则可能对公司业务拓展造成负面影响。

4、经销商商业模式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的销售模式以经销模式为主，虽然公司注重对经销商的管理与培训，在店面形象设计、产品定价、客户服务等方面对经销商进行了统一管理，并不断通过培训加强经销业务能力，增强经销商与公司之间相互促进、共同成长战略合作关系，但后续若经销商不遵守公司的管理制度或者无法完成约定的业绩目标等，则可能会对公司的品牌美誉度或经营业绩等造成不利影响。此外，公司的经销商为独立经营企业，依法独立承担法律责任，但若其在销售公司产品过程中发生违法、违规等行为，也可能对公司的品牌、市场形象及经营造成负面影响。

5、研发设计风险

产品的研发设计是家居企业业务环节的核心。消费者的品味多元且偏好时常变化，因此家居企业需要准确把握流行趋势，不断推出品质优异、性能卓越、功能齐全、符合市场潮流且有一定个性的产品，从而提升品牌形象、升华品牌内涵。虽然公司长期以来在新产品开发、新技术应用等方面持续投入，注重设计人才的培养和引进，但若公司未来不能及时把握消费者的需求变化趋势，新品研发和设计能力不能够满足消费者的需求，则存在公司竞争力下降的风险。

6、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主要原材料包括电器类配件（电机、箱体）、塑料类配件、铝材、钣金件、五金件等，原材料采购价格与塑料、铜、铝等大宗商品价格存在一定相关性。原材料的采购价格对公司主营业务成本存在较大影响。虽然公司有能力和应对一定程度的原材料价格波动，但若未来原材料采购价格发生大幅波动，将不利于公司的成本控制，进而影响公司业绩。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普通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包括：

1、 利润分配的原则：

公司董事会根据以下原则制定利润分配的具体规划和计划安排：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不损害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同时兼顾公司的长远和可持续发展；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充分听取和考虑中小股东的要求；充分考虑货币政策环境。

2、 利润的分配形式：

公司采取现金、股票或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或者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分配利润。其中，在利润分配方式的分配顺序现金分红优先于股票分配。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在有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3、 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和比例：

公司在弥补亏损(如有)、提取法定公积金、提取任意公积金(如需)后，除特殊情况外，在当年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的情况下，公司每年度至少进行一次利润分配，采取的利润分配方式中必须含有现金分配方式，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15%。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的盈利状况及资金需求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现金分红。前款“特殊情况”是指下列情况之一：（1）公司未来 12 个月内拟对外投资、购买资产等交易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20%，且超过 5,000 万元(募集资金投资的项目除外)；（2）审计机构对公司当年度财务报告出具非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3）分红年度经营净现金流量为负数或实施现金分红会影响公司后续持续经营；（4）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确认的其他特殊情况。

4、 现金分红政策：

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提出具体现金分红政策：

（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

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重大资金支出安排”是指公司在一年内购买资产以及对外投资等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10%以上(包括 10%)的事项。

5、 利润分配方案的审议程序

公司在经营情况良好，并且董事会认为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时，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分红的条件下，提出股票股利分配预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可以根据年度的盈利情况及现金流状况，在保证最低现金分红比例和公司股本规模及股权结构合理的前提下，注重股本扩张与业绩增长保持同步，在确保足额现金股利分配的前提下，公司可以另行采取股票股利分配的方式进行利润分配。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方案由董事会拟定，并需事先征求独立董事的意见。

在审议公司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具体规划和计划的议案或利润分配预案时，须分别经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且董事会在审议前述议案时，须经二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同意，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监事会应当对董事会拟订的利润分配政策调整方案出具书面审核报告，与董事会拟订的利润分配政策调整方案一并提交股东大会批准，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公司应安排通过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互联网投票系统等网络投票方式为社会公众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调整利润分配政策议案中如涉及减少每年现金分红比例的，应充分听取独立董事、外部监事和公众投资者意见。公司独立董事可在股东大会召开前向公司社会公众股股东征集其在股东大会上的投票权，独立董事行使上述职权应当取得全体独立董事的二分之一以上同意。

经天健审计，公司 2020 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88,898,972.82 元。2021 年 4 月 26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公司拟以截至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公司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4.00 元（含税），公司此次拟分配的现金红利总额为人民币 162,202,000 元（含税），占 2020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 85.87%，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公司章程》及《公司上市后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等相关规定。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该利润分配方案须经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实施。

(二) 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	每 10 股送	每 10 股派	每 10 股转	现金分红的	分红年度合并报	占合并报表中
----	---------	---------	---------	-------	---------	--------

年度	红股数 (股)	息数(元) (含税)	增数(股)	数额 (含税)	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20年	0	4.0	0	162,202,000	188,898,972.82	85.87
2019年	0	3.3	0	132,003,300	267,631,447.96	49.32
2018年	0	2.2	0	79,200,000	302,103,691.77	26.22

(三) 以现金方式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注1	注1	注1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注2	注2	注2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注3	注3	注3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注4	注4	注4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注5	注5	注5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承诺	解决土地等产权瑕疵	注6	注6	注6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同业竞争	注7	注7	注7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注8	注8	注8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注1：股东所持股份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的承诺

(1) 实际控制人 Fang James、方胜康及其一致行动人吴兴杰、方雯雯承诺

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本次发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等股份；本人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减持底价作相应调整）；若公司上市后六个月内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自公司股

票上市六个月内，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将发行价作除权、除息调整后与收盘价进行比较），则本人持有的公司股票锁定期自动延长六个月；在上述持股锁定期（包括延长的锁定期）届满后，在本人在奥普家居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任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奥普家居回购该等股份；本人将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7]9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证发[2017]24号）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进行减持；若前述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被修订、废止，本人将依据不时修订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证券监管机构的有关要求进行减持；本人将忠实履行上述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若未履行本承诺所赋予的义务和责任，承诺人将承担公司、公司其他股东或利益相关方因此所受到的任何损失，违规减持公司股票的收益将归公司所有。若本人离职或职务变更的，不影响本承诺的效力，本人仍将继续履行上述承诺。

(2) 公司控股股东 Tricosco Limited 及股东舟山文泽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承诺自奥普家居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公司/本合伙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本合伙企业本次发行前所持有的奥普家居股份，也不由奥普家居回购该等股份；本公司/本合伙企业所持奥普家居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减持底价作相应调整）；若奥普家居上市后六个月内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自奥普家居股票上市六个月内，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将发行价作除权、除息调整后与收盘价进行比较），则本公司/本合伙企业持有的奥普家居股票锁定期自动延长六个月；本公司/本合伙企业将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7]9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证发[2017]24号）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进行减持；若前述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被修订、废止，本公司/本合伙企业将依据不时修订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证券监管机构的有关要求进行减持；本公司/本合伙企业将忠实履行上述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若未履行本承诺所赋予的义务和责任，本公司/本合伙企业将承担奥普家居、奥普家居其他股东或利益相关方因此所受到的任何损失，违规减持奥普家居股票的收益将归奥普家居所有。

(3) 公司股东 PMT HOLDINGS LIMITED、ZHEJIANG UNITED INVESTMENT (HK) LIMITED、HEAVEN-SENT CAPITAL APOLLO AP COMPANY LIMITED、香港红星美凯龙全球家居有限公司、SKY OPEN LIMITED、舟山明泽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舟山聚泽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嘉兴斐昱永淳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嘉兴斐昱悦柏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嘉兴斐昱武胜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海湃股权投资合伙（有限合伙）承诺

企业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其本次发行前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本公司/本合伙企业将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7]9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证发[2017]24号）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进行减持；若前述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被修订、废止，本公司/本合伙企业将依据不时修订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证券监管机构的有关要求进行减持；本公司/本合伙企业将忠实履行上述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若不履行本承诺所赋予的义务和责任，本公司/本合伙企业将承担公司、公司其他股东或利益相关方因此所受到的任何损失，违规减持公司股票的收益将归公司所有。

(4) 作为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持股人员刘文龙、汪纪纯、黄苏芳、马钰、方国樑、孙德富承诺

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本次发行前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等股份；本人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减持底价作相应调整）；若公司上市后六个月内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自奥普家居股票上市六个月内，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将发行价作除权、除息调整后与收盘价进行比较），则本人持有的奥普家居股票锁定期自动延长六个月；在上述持股锁定期（包括延长的锁定期）届满后，本人在奥普家居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任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奥普家居回购该等股份；本人将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7]9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证发[2017]24号）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进行减持；若前述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被修订、废止，本人将依据不时修订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

文件以及证券监管机构的有关要求减持；本人将忠实履行上述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若不履行本承诺所赋予的义务和责任，本人将承担公司、公司其他股东或利益相关方因此所受到的任何损失，违规减持公司股票的收益将归公司所有。若本人离职或职务变更的，不影响本承诺的效力，本人仍将继续履行上述承诺。

注 2：5%以上股东 Tricosco Limited 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本公司将按照奥普家居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招股说明书以及本公司出具的各项承诺载明的限售期限要求，并严格遵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在限售期限内不减持本次公开发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奥普家居股票。在上述限售条件解除后，本公司可作出减持股份的决定。本公司将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7]9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证发[2017]24号）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进行减持；若前述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被修订、废止，本公司将依据不时修订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证券监管机构的有关要求减持。自本公司所持奥普家居股票的锁定期届满之日起二十四个月内，每十二个月内转让的奥普家居股份总额不超过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限制。

本公司减持所持有的奥普家居股份的方式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本公司减持所持有的奥普家居股份的价格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并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本公司在奥普家居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所持有的奥普家居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

本公司在减持所持有的奥普家居股份前，将提前五个交易日向奥普家居提交减持原因、减持数量、未来减持计划、减持对奥普家居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影响的说明，并由奥普家居在减持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自公告之日起六个月内完成，并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如果本公司未履行上述承诺减持奥普家居股票，将该部分出售股票所取得的收益（如有）上缴奥普家居所有，并承担相应法律后果，赔偿因未履行承诺而给公司或投资者带来的损失。

注 3：发行人、控股股东、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关于稳定股价的承诺

(1) 发行人承诺

将严格遵守执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以及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稳定公司股价的义务；自公司股票挂牌上市之日起三年内，如公司拟新聘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司将在聘任同时要求其出具承诺函，承诺履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的稳定公司股价的承诺；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的预案》规定的股价稳定措施启动条件满足时，如公司未采取相关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信息披露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采取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控股股东 Tricosco 承诺

将严格遵守执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以及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稳定公司股价的义务；在发行人上市后三年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收盘价均低于最近一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若因除权除息等事项致使上述股票收盘价与公司最近一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不具可比性的，上述股票收盘价应做相应调整）时，且在符合上市公司回购股份的相关法律法规的条件下，本企业承诺：①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上对稳定股价方案的相关议案投赞成票，及②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相关前提条件满足时，以增持发行人股份的方式稳定股价；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的预案》规定的股价稳定措施启动条件满足时，如本企业未采取相关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本企业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信息披露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采取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3）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将严格遵守执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以及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稳定公司股价的义务；在发行人上市后三年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收盘价均低于最近一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若因除权除息等事项致使上述股票收盘价与公司最近一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不具可比性的，上述股票收盘价应做相应调整）时，且在符合上市公司回购股份的相关法律法规的条件下，届时本人如继续在发行人处担任职务，本人承诺将在发行人董事会、股东大会上，对发行人稳定股价方案的相关议案投赞成票；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的预案》规定的股价稳定措施启动条件满足时，如本人未采取相关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本人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信息披露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采取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本人未能履行上述稳定股价的承诺，则发行人有权自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价稳定方案的决议公告日起 12 个月届满后将对本人的现金分红（如有）、薪酬予以扣留，同时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如有）不得转让，直至履行增持义务。

注 4：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承诺**(1) 发行人的承诺**

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如果本次发行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在相关监管机构作出上述认定之日起 30 日内，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如果本次发行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在相关监管机构作出上述认定之日起 10 个交易日内，本公司将依法启动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的程序，回购价格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确定，且不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份的“发行价格加上同期银行存款利息”。在此期间，本公司如发生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回购价格及回购股份数量相应进行调整。如果本公司未能履行上述承诺，将在本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按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及司法机关认定的实际损失向投资者依法进行赔偿。若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对本公司因违反上述承诺而应承担的相关责任及后果有不同规定，本公司自愿无条件地遵从该等规定。

(2) 控股股东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 Tricosco Limited 承诺如下：奥普家居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如果本次发行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在相关监管机构作出上述认定之日起 30 日内，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如果本次发行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奥普家居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在相关监管机构作出上述认定之日起 10 个交易日内，本公司将依法启动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原限售股份（如有）的程序，回购价格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确定，且不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份的“发行价格加上同期银行存款利息”。在此期间，本公司如发生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回购价格及回购股份数量相应进行调整。如果本公司未能履行上述承诺，将在奥普家居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按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及司法机关认定的实际损失向投资者依法进行赔偿。若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对本公司因违反上述承诺而应承担的相关责任及后果有不同规定，本公司自愿无条件地遵从该等规定。

(3) 实际控制人的承诺

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 Fang James、方胜康承诺如下：奥普家居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如果本次发行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在相关监管机构作出上述认定之日起 30 日内，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如公司招股说明书被相关监管机构认定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承诺将督促公司履行股份回购事宜的决策程序，并在公司召开董事会对回购股份做出决议时，本人就该等回购事宜在董事会中投赞成票。如果本人未能履行上述承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按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及司法机关认定的实际损失向投资者依法进行赔偿。若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对本人因违反上述承诺而应承担的相关责任及后果有不同规定，本人自愿无条件地遵从该等规定。

（4）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承诺

公司全体董事承诺如下：奥普家居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如果本次发行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在相关监管机构作出上述认定之日起 30 日内，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如公司招股说明书被相关监管机构认定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承诺将督促公司履行股份回购事宜的决策程序，并在公司召开董事会对回购股份做出决议时，本人就该等回购事宜在董事会中投赞成票。如果本人未能履行上述承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按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及司法机关认定的实际损失向投资者依法进行赔偿。若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对本人因违反上述承诺而应承担的相关责任及后果有不同规定，本人自愿无条件地遵从该等规定。

公司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如下：奥普家居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如果本次发行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在相关监管机构作出上述认定之日起 30 日内，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如果本人未能履行上述承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按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及司法机关认定的实际损失向投资者依法进行赔偿。若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

交易所对本人因违反上述承诺而应承担的相关责任及后果有不同规定，本人自愿无条件地遵从该等规定。

注 5：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填补摊薄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的承诺

(1)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如下：

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本公司/本人若违反或未履行上述承诺，愿意根据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相关监管机构的有关规定承担相应的责任。

(2)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如下：

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全力支持及配合公司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规定和规则、以及公司制度规章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行为规范的要求，坚决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如公司未来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将全力支持公司将该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等安排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本人若违反或未履行上述承诺，愿意根据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相关监管机构的有关规定承担相应的责任。

注 6：部分房产未取得不动产权证的承诺

如果发行人及其下属企业因拥有的自有房产、租赁房产被拆除或拆迁，或因拥有的自有房产未履行完善的报建手续及/或取得建设房产所必须的批准、许可或备案，或因租赁合同被认定无效或者出现任何纠纷，或因未办理相关租赁备案登记被行政主管部门处以行政处罚等，由此给发行人或其下属企业造成任何损失、索赔、成本和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拆除、处罚的直接损失，或因拆迁可能产生的搬迁费用、固定配套设施损失、停工损失、被有权部门罚款或者被有关当事人追索而支付的赔偿等），控股股东 Tricosco 和实际控制人 Fang James、方胜康将就发行人及其下属企业实际遭受的任何损失、索赔、成本和费用，向发行人及其下属企业承担全额连带赔偿责任。

注 7：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1) 控股股东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 Tricosco 就避免同业竞争出具了《关于避免与奥普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其主要内容如下：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下属企业并未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奥普家居及其下属企业相竞争的业务，包括但

不限于未单独或连同、代表任何人士、商号或公司（企业、单位），发展、经营或协助经营、参与、从事。本公司承诺，在本公司持有奥普家居股份期间，本公司不会在中国境内或境外：①单独或与第三方，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奥普家居及其下属企业目前及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②不会直接或间接控股、收购竞争企业，拥有从事与奥普家居及其下属企业可能产生同业竞争企业的控制性股份、股权；③不会以任何方式为竞争企业提供业务上、财务上等其他方面的帮助。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若奥普家居将来开拓新的业务领域，而导致本公司及本公司下属企业所从事的业务与奥普家居构成竞争，本公司承诺将终止从事该业务，或由奥普家居在同等条件下优先收购该业务所涉资产或股权（权益），或遵循公平、公正的原则将该业务所涉资产或股权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本承诺函自出具之日起生效，且本公司承诺将督促约束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组织或机构按照本承诺函进行或者不进行特定行为，直至发生下列情形之一时，本承诺函内容终止：①本公司不再是奥普家居的控股股东；②奥普家居的股票终止在任何证券交易所上市（但奥普家居的股票因任何原因暂停买卖除外）。如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愿意依法承担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奥普家居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2）实际控制人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公司实际控制人 Fang James、方胜康，就避免同业竞争分别出具了《关于避免与奥普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其主要内容如下：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下属企业并未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奥普家居及其下属企业相竞争的业务，包括但不限于未单独或连同、代表任何人士、商号或公司（企业、单位），发展、经营或协助经营、参与、从事。本人承诺，在本人持有奥普家居股份期间，本人不会在中国境内或境外：①单独或与第三方，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奥普家居及其下属企业目前及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②不会直接或间接控股、收购竞争企业，拥有从事与奥普家居及其下属企业可能产生同业竞争企业的控制性股份、股权；③不会以任何方式为竞争企业提供业务上、财务上等其他方面的帮助。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若奥普家居将来开拓新的业务领域，而导致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所从事的业务与奥普家居构成竞争，本人承诺将终止从事该业务，或由奥普家居在同等条件下优先收购该业务所涉资产或股权（权益），或遵循公平、公正的原则将该业务所涉资产或股权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本承诺函自出具之日起生效，且本人承诺将督促约束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组织或机构按照本承诺函进行或者不进行特定行为，直至发生下列情形之一时，本承诺函内容终止：①本人不再是奥普家居的

实际控制人；②奥普家居的股票终止在任何证券交易所上市（但奥普家居的股票因任何原因暂停买卖除外）。

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人愿意依法承担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奥普家居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注 8：关于避免或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为规范与发行人之间的关联交易，发行人控股股东 Tricosco 和共同实际控制人 Fang James、方胜康均已分别作出《关于避免或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具体承诺内容如下：在不对奥普家居及其控股子公司、其他股东的利益构成不利影响的前提下，本公司/本人、本公司及其下属企业/本人及本人关系密切的近亲属所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将采取措施尽量避免和减少与奥普家居及其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理由存在的关联交易，将与奥普家居及其子公司依法签订规范的关联交易协议，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其他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批准程序；关联交易价格将依照与无关联关系的独立第三方进行相同或相似交易时的价格确定，保证关联交易价格具有公允性；保证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的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转移奥普家居的资金、利润，不利用关联交易损害奥普家居及其他非关联股东的利益。本公司/本人承诺在奥普家居董事会、股东大会对涉及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的有关关联交易事项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本公司/本人承诺不利用自身的地位及控制性影响谋求奥普家居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同时不利用自身的地位及控制性影响谋求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奥普家居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本承诺自签署之日起生效，且本公司/本人将忠实履行上述承诺，并承担由于违反上述承诺给奥普家居造成的直接、间接的经济损失及产生的法律责任。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根据相关新旧准则衔接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首次执行日执行新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追溯调整本报告期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

(1) 执行新收入准则对公司 2020 年 1 月 1 日财务报表的主要影响如下:

项 目	资产负债表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新收入准则调整影响	2020 年 1 月 1 日
预收款项	89,689,119.36	-89,486,552.67	202,566.69
合同负债		79,191,639.53	79,191,639.53
其他流动负债		10,294,913.14	10,294,913.14

(2) 对 2020 年 1 月 1 日之前发生的合同变更,公司采用简化处理方法,对所有合同根据合同变更的最终安排,识别已履行的和尚未履行的履约义务、确定交易价格以及在已履行的和尚未履行的履约义务之间分摊交易价格。采用该简化方法对公司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2. 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于 2019 年度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3 号》,该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1,300,0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4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50,000
保荐人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0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19 日经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暂停上市风险的情况

(一)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八、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九、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十、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一) 诉讼、仲裁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无后续进展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诉讼、仲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									
起诉(申请)方	应诉(被申请人)方	承担连带责任方	诉讼仲裁类型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诉讼(仲裁)涉及金额	诉讼(仲裁)是否形成预计负债及金额	诉讼(仲裁)进展情况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达州东福商贸有限公司	奥普家居、杭州牵银	/	股权转让纠纷	达州东福请求撤销与奥普家居及杭州牵银签署的股权转让协议并返还已支付的股权转让款及相关费用。	2,538.51	否	已结案	2020年6月13日,四川省高级人民法院出具《民事判决书》((2020)川民终193号),驳回达州东福上诉,维持原判。截止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尚未接到法院的再审通知。	不适用

注:2018年7月11日,达州东福起诉杭州牵银及奥普家居,要求二被告承担各项费用12,200万元,2019年12月25日,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民事裁定书》((2019)川01民初299号),裁定驳回达州东福诉讼请求。达州东福不服判决,于2020年1月8日提起上诉,诉讼请求奥普家居返还股权款1,000万元及资金占用利息538.51万元、违约金1,000万元,共计2,538.51万元。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一、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为满足原材料采购所需流动资金，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9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向嘉兴劲达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含）、向成都劲启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1,500 万元（含）的借款，借款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借款利率为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计息方式按照借款实际使用天数计息。嘉兴劲达、成都劲启为对公司具有重要影响的控股子公司，公司对其持股比例分别为 55%、52%；唐国富系持有嘉兴劲达 45% 股份的自然人，李仕泽、奉涛系持有成都劲启 28%、20% 股份的自然人。公司向与关联自然人唐国富、李仕泽、奉涛共同投资的控股子公司提供大于持股比例的借款，根据《关联交易实施指引》第十二条的规定，上述借款构成关联交易。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奥普家居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7）。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向嘉兴劲达累计提供借款 2,310 万元，嘉兴劲达已还款 1,600 万元，借款余额为 710 万元；向成都劲启累计提供借款 1,500 万元，借款余额为 1,500 万元。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是否已经履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是否存在反担保	是否为关联方担	关联关系

								行 完 毕					保
奥普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杭州泽佳同贸易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20/3/13	2020/3/13	2021/3/13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是	否
奥普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杭州格博卫浴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20/3/13	2020/3/13	2021/3/13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是	否
奥普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重庆创海家居用品有限公司	1,500,000.00	2020/3/13	2020/3/13	2021/3/13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是	否
奥普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杭州奥祺佳贸易有限公司	1,500,000.00	2020/3/20	2020/3/20	2021/3/20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是	否
奥普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青岛青屹安居商贸有限公司	500,000.00	2020/3/20	2020/3/20	2021/3/20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是	否
奥普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云南暖宽商贸有限公司	500,000.00	2020/3/20	2020/3/20	2021/3/20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是	否
奥普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北京中天诚投科贸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20/3/27	2020/3/27	2021/3/27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是	否
奥普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扬州爱满家居电器有限公司	4,000,000.00	2020/3/27	2020/3/27	2021/3/27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是	否

奥普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兰州森朗商贸有限公司	300,000.00	2020/3/27	2020/3/27	2021/3/27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是	否
奥普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江苏晨皓贸易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20/4/3	2020/4/3	2021/4/3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是	否
奥普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无锡市茵特拉根电子有限公司	4,000,000.00	2020/4/3	2020/4/3	2021/4/3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是	否
奥普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福州福盾贸易有限公司	500,000.00	2020/4/3	2020/4/3	2021/4/3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是	否
奥普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苏州云迈电器有限公司	1,000,000.00	2020/4/10	2020/4/10	2021/4/3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是	否
奥普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南通恒久电器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20/4/10	2020/4/10	2021/4/10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是	否
奥普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厦门市优力安实业有限公司	1,500,000.00	2020/4/14	2020/4/14	2021/4/10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是	否
奥普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山东米标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	2020/4/16	2020/4/16	2021/4/16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是	否
奥普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陕西朗润商贸有限公司	1,000,000.00	2020/4/17	2020/4/17	2021/4/16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是	否
奥普家	公司	沈阳	500,000.00	2020/4/17	2020/4/17	2021/4/16	连带	是	否		是	否

居股份 有限 公司	本部	奥海 世嘉 装饰 材料 有限 公司					责任 担保						
奥普家 居股份 有限 公司	公司 本部	长沙 市枝 华电 器有 限公 司	1,500,000.00	2020/5/15	2020/5/15	2021/5/15	连带 责任 担保	否	否		是	否	
奥普家 居股份 有限 公司	公司 本部	上海 驰琳 实业 有限 公司	2,000,000.00	2020/6/5	2020/6/5	2021/6/5	连带 责任 担保	否	否		是	否	
奥普家 居股份 有限 公司	公司 本部	上海 国懿 贸易 有限 公司	1,000,000.00	2020/6/5	2020/6/5	2021/6/5	连带 责任 担保	否	否		是	否	
奥普家 居股份 有限 公司	公司 本部	佛山 慧生 活鹰 卫浴 营销 服务 有限 公司	1,500,000.00	2020/6/19	2020/6/19	2021/6/19	连带 责任 担保	否	否		是	否	
奥普家 居股份 有限 公司	公司 本部	河南 成基 伟业 电器 有限 公司	500,000.00	2020/6/24	2020/6/24	2021/6/24	连带 责任 担保	否	否		是	否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43,300,000.0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43,300,000.00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43,300,000.0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2.44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 (E)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C+D+E)	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不适用
担保情况说明	无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资金来源	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银行结构性存款	闲置自有资金	30,000	25,000	0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受托人	委托理财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资金来源	资金投向	报酬确定方式	年化收益率	预期收益 (如有)	实际收益或损失	实际收回情况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未来是否有委托理财计划	减值准备计提金额 (如有)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10,000	2020年4月9日	2020年10月9日	闲置自有资金		浮动收益	1.65%~3.70%	185.00	185.00	收回	是	是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3,700	2020年6月9日	2020年12月6日	闲置自有资金		浮动收益	1.15%~3.05%	55.80	55.80	收回	是	是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10,000	2020年6月12日	2021年3月9日	闲置自有资金		浮动收益	1.0%~3.4%	254.14	254.14	期后已收回	是	是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5,000	2020年10月10日	2020年12月31日	闲置自有资金		浮动收益	1.40%或3.08%或3.28%	34.65	34.65	收回	是	是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5,000	2020年12月03日	2021年06月01日	闲置自有资金		浮动收益	1.50%或3.35%或3.55%			未到期	是	是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10,000	2020年12月16日	2021年06月16日	闲置自有资金		浮动收益	1.00%或3.40%			未到期	是	是

其他情况适用 不适用**(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适用 不适用**2. 委托贷款情况****(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适用 不适用**其他情况**适用 不适用**(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适用 不适用**其他情况**适用 不适用**(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适用 不适用**3. 其他情况**适用 不适用**(四) 其他重大合同**适用 不适用**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适用 不适用**十七、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一) 上市公司扶贫工作情况**适用 不适用**(二) 社会责任工作情况**适用 不适用

详见与本报告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奥普家居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三) 环境信息情况**1.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重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适用 不适用**2.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一直用心做好环境保护工作,实现公司可持续发展。公司严格遵守《环境保护法》、《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节约能源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努力践行保护生态环境、节约资源的环境保护方针,不存在重大环境污染问题。公司在日常的管理运营及工程项目建设中,严格按照环境保护相关法规、质量标准及排放标准的要求,采取相应的污染防治措施控制,及时处理废气、废水、噪声和固体废物等污染物,开展清洁生产,科学制造,确保达标排放,从而减少对环境的影响,实现节能、降耗、增效。

3.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未披露环境信息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披露环境信息内容的后续进展或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变动情况

(一)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1、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360,000,000	100.0000						360,000,000	89.9978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41,684,229	11.5790						41,684,229	10.4208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41,684,229	11.5790						41,684,229	10.4208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318,315,771	88.4210						318,315,771	79.577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318,315,771	88.4210						318,315,771	79.5770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40,010,000				40,010,000	40,010,000	10.0022
1、人民币普通股			40,010,000				40,010,000	40,010,000	10.0022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普通股股份总数	360,000,000	100.0000	40,010,000				40,010,000	400,010,000	100.0000

2、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19 年 12 月 3 日核发《关于核准奥普家居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9〕2642 号），公司获准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不超过 4,001 万股。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15 日挂牌上市，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4,001 万股，本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由发行前的 36,000 万股变为 40,001 万股。

3、普通股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由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普通股（A 股）4,001 万股，公司总股本由发行前的 36,000 万股变为 40,001 万股；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净资产和每股净资产较发行前有所增长，基本每股收益被摊薄。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的种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普通股股票类						
普通人民币 A 股	2020-01-02	15.21 元/股	40,010,000	2020-01-15	40,010,000	不适用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可转债、公司债类						
/						
其他衍生证券						
/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奥普家居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9〕2642 号）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4,001 万股，并于 2020 年 1 月 1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挂牌上市，发行后总股本为 40,001 万股。

(二) 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4,001 万股股票后，股份总数从 36,000 万股增至 40,001 万股。发行前原始股东的股份数量不变，股份占比等比例摊薄。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为 60,855.21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54,042.28 万元，公司资产总额、净资产、资产负债率等财务指标相应变化。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2,56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1,940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 量	质押或冻结 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Tricosco Limited		248,589,449	62.1458	248,589,449	无		境外法人
舟山文泽投资管理合 伙企业(有限合伙)		17,684,212	4.4209	17,684,212	无		境内非国 有法人
PMT Holdings Limited		16,342,103	4.0854	16,342,103	无		境外法人
Zhejiang United Investment (HK) Limited		16,342,103	4.0854	16,342,103	无		境外法人
Heaven-sent Capital Apollo AP Company Limited		15,252,639	3.8131	15,252,639	无		境外法人
香港红星美凯龙全球 家居有限公司		15,252,639	3.8131	15,252,639	无		境外法人
舟山明泽投资合伙企 业(有限 合伙)		12,179,290	3.0447	12,179,290	无		境内非国 有法人
Sky Open Limited		6,536,838	1.6342	6,536,838	无		境外法人
舟山聚泽投资合伙企 业(有限 合伙)		5,504,922	1.3762	5,504,922	无		境内非国 有法人
上海斐君投资管理中 心(有限合伙)一嘉 兴斐昱永淳投资管理 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715,796	0.6789	2,715,796	无		境内非国 有法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王秀兰	558,397	人民币普通股	558,397				
张如柳	379,200	人民币普通股	379,200				
占俊龙	363,744	人民币普通股	363,744				
袁超辉	354,700	人民币普通股	354,700				
孙镭瑛	289,000	人民币普通股	289,000				
张春霖	273,857	人民币普通股	273,857				
默京蕊	258,100	人民币普通股	258,100				

应伟东	256,000	人民币普通股	256,000
孟庆文	232,900	人民币普通股	232,900
阮文斌	219,400	人民币普通股	219,4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p>上述股东中, Fang James 和方胜康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属于一致行动人, Fang James 通过 SeeSi Universal Limited 间接持有 Tricosco Limited 42.36%的股权, 方胜康通过 Sino Broad Holdings Limited 间接持有 Tricosco Limited 44.01%的股权; 方胜康通过舟山明泽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奥普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0.0208%股权, 通过舟山聚泽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奥普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0.2188%股权。</p> <p>吴兴杰与方雯雯夫妇为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 方雯雯系方胜康之女, 通过 Sino Virtue Global Limited 间接持有 Tricosco Limited 6%的股权, 通过舟山文泽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奥普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0.0044%的股权; 吴兴杰系方胜康之女婿, 通过舟山文泽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奥普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4.42%的股权, 通过舟山明泽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奥普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1.77%股权。</p> <p>舟山明泽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舟山聚泽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合伙人为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p>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Tricosco Limited	248,589,449	2023.01.15		上市之日起满36个月
2	舟山文泽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7,684,212	2023.01.15		上市之日起满36个月
3	PMT Holdings Limited	16,342,103	2021.01.15		上市之日起满12个月
4	Zhejiang United Investment (HK) Limited	16,342,103	2021.01.15		上市之日起满12个月
5	Heaven-sent Capital Apollo AP Company Limited	15,252,639	2021.01.15		上市之日起满12个月
6	香港红星美凯龙全球家居有限公司	15,252,639	2021.01.15		上市之日起满12个月

7	舟山明泽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179,290	2021.01.15		上市之日起满12个月
8	Sky Open Limited	6,536,838	2021.01.15		上市之日起满12个月
9	舟山聚泽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504,922	2021.01.15		上市之日起满12个月
10	上海斐君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一嘉兴斐昱永淳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715,796	2021.01.15		上市之日起满12个月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p>上述股东中, Fang James 和方胜康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属于一致行动人, Fang James 通过 SeeSi Universal Limited 间接持有 Tricosco Limited 42.36%的股权, 方胜康通过 Sino Broad Holdings Limited 间接持有 Tricosco Limited 44.01%的股权; 方胜康通过舟山明泽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奥普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0.0208%股权, 通过舟山聚泽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奥普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0.2188%股权。</p> <p>吴兴杰与方雯雯夫妇为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 方雯雯系方胜康之女, 通过 Sino Virtue Global Limited 间接持有 Tricosco Limited 6%的股权, 通过舟山文泽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奥普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0.0044%的股权; 吴兴杰系方胜康之女婿, 通过舟山文泽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奥普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4.42%的股权, 通过舟山明泽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奥普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1.77%股权。</p> <p>舟山明泽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舟山聚泽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合伙人为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p>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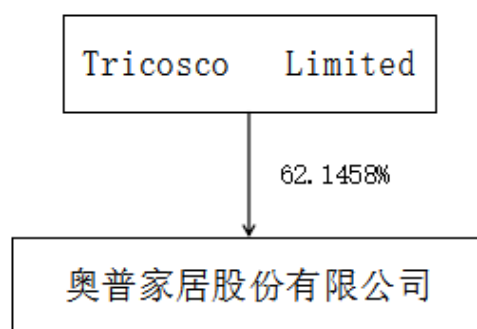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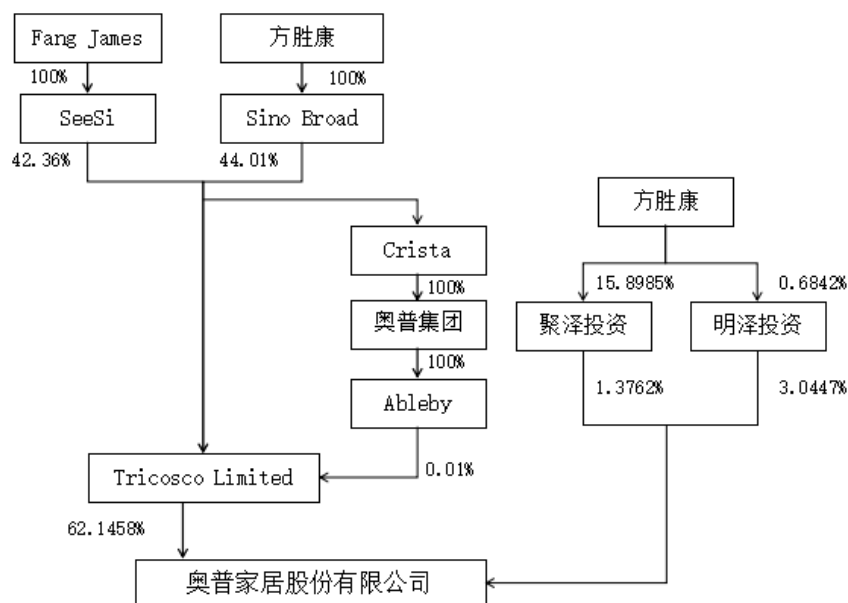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Tricosco Limited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方胜康
成立日期	2006年6月20日
主要经营业务	投资和贸易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不适用
其他情况说明	不适用

2 自然人适用 不适用**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适用 不适用**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适用 不适用**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适用 不适用**(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1 法人**适用 不适用**2 自然人**适用 不适用

姓名	Fang James
国籍	澳大利亚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是
主要职业及职务	董事长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AUPU Group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姓名	方胜康
国籍	中国香港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是
主要职业及职务	总经理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AUPU Group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适用 不适用**4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适用 不适用**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六、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及报酬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Fang James	董事长	男	57	2017年6月22日	2023年5月18日	105,302,491	105,302,491		不适用	150.00	否
方胜康	董事、总经理	男	68	2017年6月22日	2023年5月18日	110,362,747	110,362,747		不适用	150.00	否
吴兴杰	董事、常务副总经理	男	40	2017年6月22日	2023年5月18日	24,740,113	24,740,113		不适用	120.00	否
刘文龙	董事、财务总监	男	45	2017年6月22日	2023年5月18日	495,157	495,157		不适用	63.12	否
	董事会秘书			2017年6月22日	2021年3月24日						
马国鑫	独立董事	男	68	2017年6月22日	2023年5月18日				不适用	8.00	否
杜立民	独立董事	男	42	2017年6月22日	2023年5月18日				不适用	8.00	否
周夏飞	独立董事	女	56	2017年6月22日	2023年5月18日				不适用	8.00	否
郭兰英	监事会主席	女	44	2020年12月24日	2023年5月18日				不适用	30.33	否
鲁华峰	监事	男	49	2020年12月24日	2023年5月18日	88,423	88,423		不适用	23.92	否

马钰	职工代表监事	女	39	2017年6月22日	2023年5月18日	123,778	123,778		不适用	57.74	否
方雯雯	副总经理	女	36	2020年8月24日	2023年5月18日	14,933,051	14,933,051		不适用	86.83	否
方国樑	副总经理	男	62	2017年6月22日	2023年5月18日	389,043	389,043		不适用	60.00	否
孙德富	总工程师	男	55	2017年6月22日	2023年5月18日	141,487	141,487		不适用	51.05	否
汪纪纯	监事会主席 (已离任)	男	34	2019年1月30日	2020年12月24日	123,778	123,778		不适用	49.40	否
黄苏芳	监事 (已离任)	女	41	2017年6月22日	2020年12月24日	176,843	176,843		不适用	41.97	否
合计	/	/	/	/	/	256,876,911	256,876,911		/	908.36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Fang James	自1993年起担任奥普电器董事长，自2004年起担任奥普卫厨董事长。2017年6月至今担任奥普家居董事长。										
方胜康	自1993年起担任奥普电器董事，自2004年起担任奥普卫厨董事兼总经理。2017年6月至今担任奥普家居董事兼总经理。										
吴兴杰	曾先后任深圳金涌泉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基金经理，杭州奥普博朗尼卫厨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13年加入奥普卫厨，任总裁助理，2014年6月开始任奥普卫厨总裁。2017年6月至今任奥普家居董事、常务副总经理。										
刘文龙	2004年6月加入奥普卫厨，任财务总监。2017年6月至2021年3月任奥普家居董事、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2021年3月因工作调整辞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后担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马国鑫	曾先后任杭州医疗器械厂主任、副经理，浙江省家用电器协会筹备组成员、主任、副秘书长。现任浙江省家用电器协会副理事长兼秘书长，2017年6月至今任奥普家居独立董事。目前同时兼任杭州老板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杜立民	曾先后任厦门大学博士后研究人员，浙江大学讲师、副研究员、研究员职位。2017年6月至今任奥普家居独立董事。										
周夏飞	现任浙江大学经济学院财政系副主任、副教授、硕士生导师。2017年6月至今任奥普家居独立董事。目前同时兼任横店集团得邦照明股份有限公司、百合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润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公司的独立董事。										

郭兰英	2012 年加入奥普卫厨，先后担任人力资源部招聘主管、电商直营中心综合管理部经理、电商事业部综合管理部经理，现任公司人力资源中心薪酬绩效管理部经理。2020 年 12 月至今担任奥普家居监事会主席。
鲁华峰	2002 年加入杭州奥普电器有限公司，担任销售管理部副经理；2012 年加入奥普卫厨，先后担任销售管理部经理，现任公司商务部经理。2020 年 12 月至今担任奥普家居监事。
马钰	2007 年 6 月加入奥普卫厨，先后担任人力资源专员、培训主管、招聘主管、人力资源部经理、人力资源中心副总监，现任人力资源中心总监。2017 年 6 月至今担任奥普家居职工代表监事。
方雯雯	曾任浙江太古可口可乐饮料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10 年加入公司，曾任公司战略市场中心总经理兼新品孵化中心总监，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方国樑	2004 年加入奥普卫厨，先后担任江苏分公司总经理、营销总监。2017 年 6 月至今担任奥普家居副总经理。
孙德富	2004 年加入奥普卫厨，先后担任产品研发部经理、总监。2017 年 6 月至今担任奥普家居总工程师。
汪纪纯	2006 年加入奥普卫厨，曾先后担任品管部检验员、检验主管、电子商务部经理、大客户中心工程部经理，现任大客户事业部执行总经理兼战略管理中心及工程管理部经理。2020 年 12 月因工作调整辞任公司监事会主席职务。
黄苏芳	2006 年加入奥普卫厨先后担任浴顶事业部经理、集成事业部市场部经理、集成事业部总经理助理，集成事业部副总经理兼赋能中心总监，现任集成事业部阳台空间项目部总经理。2020 年 12 月因工作调整辞任公司监事职务。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董事会、监事会换届及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更情况

1、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20 日发布了《奥普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相关人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3），完成了董事会、监事会的换届选举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

2、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24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同意聘任方雯雯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

3、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8 日召开了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监事辞职及补选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同意汪纪纯先生、黄苏芳女士的辞职申请并提名郭兰英女士、鲁华峰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24 日召开的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了《关于监事辞职及补选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选举郭兰英女士、鲁华峰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任期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同日召开的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选举郭兰英女士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主席。

4、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24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辞任及聘任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同意刘文龙先生因工作调整辞任董事会秘书职务，辞去上述职务后，刘文龙先生仍继续担任公司的董事、财务总监等其他职务；同意聘任刘文龙先生担任副总经理、李洁女士担任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二) 截至报告期末，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说明

- 1、Fang James 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公司控股股东 Tricosco Limited 间接持有 105,302,491 股；
- 2、方胜康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公司控股股东 Tricosco Limited 间接持有 109,404,217 股；通过聚泽投资间接持有 875,199 股；通过明泽投资间接持有 83,331 股；
- 3、吴兴杰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文泽投资间接持有 17,666,528 股；通过明泽投资间接持有 7,073,585 股；
- 4、刘文龙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聚泽投资间接持有 495,157 股；
- 5、鲁华峰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舟山明泽间接持有 88,423 股；
- 6、马钰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明泽投资间接持有 123,778 股；
- 7、方雯雯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控股股东 Tricosco Limited 间接持有 14,915,367 股，通过文泽投资间接持有 17,684 股；
- 8、方国樑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明泽投资间接持有 389,043 股；
- 9、孙德富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明泽投资间接持有 141,487 股；
- 10、汪纪纯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明泽投资间接持有 123,778 股；
- 11、黄苏芳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明泽投资间接持有 176,843 股。

(二)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一)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Fang James	Tricosco Limited	董事	2006.6.27	/
方胜康	Tricosco Limited	董事	2006.6.27	/
吴兴杰	舟山文泽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6.11.7	/
刘文龙	舟山聚泽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7.6.12	/
方国樑	舟山明泽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7.6.12	/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二)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Fang James	杭州莫丽斯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兼总经理	1993.7.29	
	杭州普丽思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09.11.2	
	Crista Universal Company Limited	董事	2016.4.5	
	AUPU Group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董事	2006.7.14	
	Ableby Worldwide Limited	董事	2006.6.26	
	Wind-Plus Electrical Appliance Co., Ltd	董事	2003.3.18	
	Wind-Plus Group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董事	2010.12.9	
	SeeSi Universal Limited	董事	2006.6.23	
方胜康	杭州莫丽斯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1993.7.29	
	杭州牵财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09.9.10	
	浙江蟋赛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0.12.15	
	杭州普丽思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9.11.2	
	杭州东礼服饰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0.8.2	
	成都玫瑰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5.11.20	2020.07.15
	杭州景驰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9.1.4	
	香港国际蟋赛联盟俱乐部有限公司	董事	2020.08.26	
	Crista Universal Company Limited	董事	2016.4.5	
	AUPU Group Holding	董事	2006.7.14	

	Company Limited			
	Ableby Worldwide Limited	董事	2006. 6. 26	
	Wind-Plus Electrical Appliance Co. Ltd	董事	2003. 3. 18	
	Wind-Plus Group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董事	2010. 12. 9	
	Sino Broad Holdings Limited	董事	2013. 8. 9	
吴兴杰	杭州莫丽斯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7. 1. 18	
	AUPU Group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董事	2014. 9. 1	
马国鑫	杭州老板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 8. 18	
周夏飞	横店集团得邦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 12. 28	
	上海朗阁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 3. 1	
	衢州南高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 12. 1	
	浙江山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 7. 1	2020. 10. 20
	百合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8. 10. 15	
	上海润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 12. 12	
	杭州巨骐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 7. 23	
	浙江新昌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 1. 22	
黄苏芳	杭州煜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20. 12. 29	
	杭州煜和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20. 12. 25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核后，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按公司相关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领取薪酬。除独立董事外，不在公司担任具体管理职务的董事不领取薪酬。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详见“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详见“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Fang James	董事长	选举	董事会换届连任
方胜康	董事、总经理	选举	董事会换届连任
吴兴杰	董事、常务副总经理	选举	董事会换届连任
刘文龙	董事、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选举	董事会换届连任
马国鑫	独立董事	选举	董事会换届连任
杜立民	独立董事	选举	董事会换届连任
周夏飞	独立董事	选举	董事会换届连任
汪纪纯	监事会主席	选举	监事会换届连任
黄苏芳	监事	选举	监事会换届连任
马钰	职工代表监事	选举	监事会换届连任
方国樑	副总经理	聘任	董事会换届聘任
孙德富	总工程师	聘任	董事会换届聘任
方雯雯	副总经理	聘任	董事会聘任
郭兰英	监事会主席	选举	股东大会选举
鲁华峰	监事	选举	股东大会选举
汪纪纯	监事会主席	离任	工作调整
黄苏芳	监事	离任	工作调整

五、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189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382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1,571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571
销售人员	756
技术人员	95
财务人员	40
行政人员	109
合计	1,571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大专及以上学历	983
中专及高中	263
高中以下	325
合计	1,571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员工能力、责任、绩效，综合考虑同行业薪酬水平、公司薪酬实际情况及预算、消费者物价指数以及本地消费水平等因素设定员工工资标准，同时针对不同类别、不同岗位的员工实施不同的激励政策。员工的薪酬既体现岗位价值，又与个人绩效达成及所辖业务范围的业绩目标紧密相关。公司通过建立薪酬管理及绩效考核体系，充分调动员工的积极性，使员工的实际收入与公司业绩、个人绩效、激励目标高度相关，目标达成率越高，员工收入越高，反之则越低。公司员工的收入水平在市场上具有较高的竞争力，薪酬支付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为践行“为客户创造价值”的奥普人价值观，鼓励每位奥普人开放中突破自我，学习中持续创新，打造持续的充满活力的人才供应链体系，搭建高效的人才赋能平台，公司开展了春橙计划（即新员工入职培训）、橙小苗计划（即针对应届毕业生的管理培训提升计划）、橙才计划（即储备中层管理干部培养计划）、橙领计划（即高层管理干部培养计划）、员工专业技术与管理技能提升培训（内、外训）、内部特殊岗位上岗培训、异动人员岗位胜任培训、事业合作伙伴赋能学习项目以及线上学习平台“橙学堂”等系列培训项目，通过对人力资源的开发培训，提高员工素质，激发员工潜能，提高工作绩效，使员工获得公司发展所需要的知识和技能，从而与企业共同成长。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	259,086 小时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	8,032,186.00 元

七、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和中国证监会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提升公司规范化运作水平。公司充分尊重职工、客户、社会公众等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利，努力与利益相关者积极合作，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稳定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共计召开了 2 次股东大会、11 次董事会、11 次监事会。公司三会的召集、召开、决议等相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公司制度的相关规定。三会会议记录完整，资料保存安全。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能够忠实履行职责，积极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表决，审慎决策，并保证公司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制度规定，规范信息披露标准，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能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定期报告、临时公告，并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对定期报告等重大披露事项的内幕信息知情人进行了登记备案和事前提醒，杜绝了相关内幕知情人利用内幕信息进行交易的行为发生。同时，公司通过上证 e 互动、电子信箱、接待投资者来访、固定电话咨询问答等方式，及时、有效地回复投资者提出的相关问题，做到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和公平的对待所有投资者，从而进一步加强投资者对公司的认识、了解与支持。

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运作，进一步加强公司治理的规范化、制度化建设，切实维护全体股东利益。

公司治理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0 年 5 月 19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2020 年 5 月 20 日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0 年 12 月 24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2020 年 12 月 25 日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表决程序等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审议议案均获得通过，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三、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Fang James	否	11	11	4	0	0	否	2
方胜康	否	11	11	4	0	0	否	2
吴兴杰	否	11	11	4	0	0	否	2
刘文龙	否	11	11	4	0	0	否	2
马国鑫	是	11	11	4	0	0	否	2
杜立民	是	11	11	4	0	0	否	2
周夏飞	是	11	11	4	0	0	否	2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1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7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4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二)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存在异议事项的，应当披露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存在同业竞争的，公司相应的解决措施、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建立了合理的绩效评价体系和权责相结合的激励约束机制，每年根据董事会下达的经营目标制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考核方案。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参照当地同行业或相当规模企业的情况，并结合公司经营绩效确定。董事会下设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制定

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管理制度及薪酬方案，并对薪酬制度的执行进行有效监督。年末综合考虑高级管理人员年度绩效考核结果及公司经营业绩确定其年度报酬，以充分体现激励与约束并重的原则。

八、是否披露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文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奥普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奥普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报告

天健审〔2021〕4298号

奥普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奥普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奥普家居）财务报表，包括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0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奥普家居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0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奥普家居，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收入确认

1. 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奥普家居的营业收入主要来自于浴霸、集成吊顶等家居产品的销售。2020 年度，奥普家居营业收入为 159,302.63 万元，为合并利润表重要组成项目。由于奥普家居相关产品销售业务量大且交易频繁，产生错报的固有风险较高，且营业收入是奥普家居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存在奥普家居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时点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我们对奥普家居收入确认关键审计事项实施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

(1) 了解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 检查销售合同，了解主要合同条款或条件，评价收入确认方法是否适当；

(3) 抽查与客户间的销售订单、交付文件、会计记录、销售发票、收款记录等文件，并选取客户函证应收款项余额及年度结算额，评价交易的真实性；

(4) 获取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交易流水，核对交付文件等关键证据，评价收入是否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

(5) 检查与营业收入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二) 销售费用

1. 事项描述

如财务报表附注所述，奥普家居 2020 年度销售费用 32,160.14 万元金额较大，其中职工薪酬及广告宣传费合计占比 68.36%，我们将其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我们对奥普家居销售费用关键审计事项实施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

(1) 结合公司与销售相关的员工人数变动情况，分析薪酬计提与发放相关的审批记录和变动情况，就其变动情况与管理层解释的一致性进行比较；

(2) 了解本期广告宣传费投放策略及广告费支出波动的原因；

(3) 针对大额广告宣传费项目，获取其合同台账记录及相关合同，抽查费用结算、付款情况，就大额广告宣传费投入情况向供应商函证。

四、其他信息

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奥普家居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奥普家居公治理层（以下简称治理层）负责监督奥普家居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奥普家居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奥普家居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奥普家居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叶卫民
（项目合伙人）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王建兰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六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奥普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1,331,107,743.91	772,613,346.3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4	84,945,921.56	70,504,064.63
应收账款	七、5	95,628,023.61	98,849,822.91
应收款项融资	七、6	8,462,509.29	7,709,739.82
预付款项	七、7	9,363,690.76	14,547,352.3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8	150,716,168.90	10,446,862.2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9	217,429,703.11	166,635,162.30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24,880,604.45	31,914,232.72
流动资产合计		1,922,534,365.59	1,173,220,583.26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七、18	65,841,590.00	92,122,857.6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21	418,812,725.76	428,192,228.22
在建工程	七、22	19,725,681.37	6,356,752.1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七、26	123,095,881.59	122,853,796.4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七、29	5,721,414.24	7,852,595.29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30	12,167,856.58	13,900,869.90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1	7,811,946.80	10,443,695.02
非流动资产合计		653,177,096.34	681,722,794.54
资产总计		2,575,711,461.93	1,854,943,377.8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32	27,096,076.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35	205,020,519.50	181,065,240.00
应付账款	七、36	238,259,706.75	191,892,664.63
预收款项	七、37		89,689,119.36
合同负债	七、38	93,045,323.5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34,630,495.66	33,197,146.65
应交税费	七、40	38,897,419.33	29,624,067.57
其他应付款	七、41	71,187,976.34	70,009,804.3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七、44	12,095,892.05	
流动负债合计		720,233,409.14	595,478,042.60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七、51	33,296,299.56	24,591,141.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30	2,121,613.50	3,627,803.64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5,417,913.06	28,218,944.64

负债合计		755,651,322.20	623,696,987.2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400,010,000.00	36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717,073,442.41	216,660,597.1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七、57	12,022,476.50	20,557,553.96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59	91,305,725.91	73,045,320.6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60	556,631,681.47	517,996,413.9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777,043,326.29	1,188,259,885.63
少数股东权益		43,016,813.44	42,986,504.9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820,060,139.73	1,231,246,390.5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575,711,461.93	1,854,943,377.80

法定代表人：Fang James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文龙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涛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0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奥普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234,270,086.98	747,668,128.25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83,974,102.85	70,504,064.63
应收账款	十七、1	125,999,765.33	96,745,228.64
应收款项融资		6,312,509.29	7,559,739.82
预付款项		4,363,611.95	7,116,177.10
其他应收款	十七、2	174,129,286.83	106,643,469.5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128,819,847.34	135,582,730.58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12,147.21	
流动资产合计		1,757,981,357.78	1,171,819,538.59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3	443,118,957.39	302,506,257.3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5,841,590.00	92,122,857.6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88,369,873.48	99,190,540.35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57,572,685.44	59,348,322.0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606,491.34	6,761,191.67
递延所得税资产		2,990,126.15	3,274,107.48
其他非流动资产			4,232,476.20
非流动资产合计		662,499,723.80	567,435,752.69
资产总计		2,420,481,081.58	1,739,255,291.2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7,096,076.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62,070,000.00	176,355,240.00
应付账款		152,910,608.53	146,741,368.63
预收款项			88,532,133.17
合同负债		77,946,256.75	
应付职工薪酬		29,260,745.69	30,885,087.77
应交税费		34,675,029.13	27,879,614.64
其他应付款		143,186,529.58	66,641,354.9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10,133,013.38	
流动负债合计		637,278,259.06	537,034,799.1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2,121,613.50	3,627,803.64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121,613.50	3,627,803.64

负债合计		639,399,872.56	540,662,602.7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00,010,000.00	36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710,219,514.67	209,806,669.3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2,022,476.50	20,557,553.96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91,305,725.91	73,045,320.64
未分配利润		567,523,491.94	535,183,144.5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781,081,209.02	1,198,592,688.5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420,481,081.58	1,739,255,291.28

法定代表人：Fang James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文龙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涛

合并利润表

2020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593,026,259.54	1,649,820,362.47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1,593,026,259.54	1,649,820,362.4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383,114,510.03	1,363,514,041.93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879,340,561.19	840,148,312.0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2	12,594,145.74	15,893,901.30
销售费用	七、63	321,601,434.50	357,019,859.36
管理费用	七、64	114,595,957.65	85,961,980.76
研发费用	七、65	80,584,412.64	77,038,186.68
财务费用	七、66	-25,602,001.69	-12,548,198.23
其中：利息费用		825,923.02	
利息收入		28,111,352.32	12,967,085.54
加：其他收益	七、67	16,591,219.54	17,432,735.3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9,284,351.20	7,929,503.4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			

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8,844,272.51	2,225,156.8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4,801,558.66	-8,505,357.9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3	279,673.12	1,323,353.85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22,421,162.2	306,711,712.11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4,132,489.35	5,428,983.29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1,389,928.03	1,445,185.3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25,163,723.52	310,695,510.06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31,709,442.44	39,475,267.1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3,454,281.08	271,220,242.94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3,454,281.08	271,220,242.94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8,898,972.82	267,631,447.96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4,555,308.26	3,588,794.9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535,077.46	11,045,394.36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535,077.46	11,045,394.36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84,919,203.62	282,265,637.30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80,363,895.36	278,676,842.32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555,308.26	3,588,794.98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8	0.74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8	0.74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法定代表人：Fang James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文龙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涛

母公司利润表

2020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七、4	1,319,387,114.95	1,635,294,624.42
减：营业成本	十七、4	745,670,451.84	867,119,664.98
税金及附加		8,298,567.95	12,916,625.96
销售费用		253,409,357.55	352,479,424.44
管理费用		78,573,940.22	57,274,160.01
研发费用		69,827,124.55	70,550,614.77
财务费用		-24,216,631.88	-12,527,835.47
其中：利息费用		825,923.02	
利息收入		26,620,758.43	12,883,177.20
加：其他收益		12,370,394.85	16,473,203.4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七、5	16,987,761.09	7,986,044.8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300,409.62	2,405,374.3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704,814.22	-8,455,297.11

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48,485.22	1,716,065.49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05,825,722.04	307,607,360.74
加:营业外收入		3,986,001.59	5,340,147.65
减:营业外支出		952,449.42	1,143,287.9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08,859,274.21	311,804,220.46
减:所得税费用		26,255,221.56	40,497,172.4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2,604,052.65	271,307,048.0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2,604,052.65	271,307,048.04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535,077.46	11,045,394.36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535,077.46	11,045,394.36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8,535,077.46	11,045,394.36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74,068,975.19	282,352,442.40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 Fang James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刘文龙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李涛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0年1—12月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671,088,829.83	1,841,238,689.0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040,159.44	518,485.7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181,009,817.88	160,910,895.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53,138,807.15	2,002,668,069.7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58,779,609.89	911,112,075.3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62,586,234.85	210,069,746.9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2,559,984.05	160,533,148.2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476,250,322.84	424,987,795.2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00,176,151.63	1,706,702,765.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2,962,655.52	295,965,304.0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5,94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584,351.20	7,986,044.8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986,914.53	5,834,117.6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511,265.73	13,820,162.5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2,206,155.09	130,089,997.81
投资支付的现金			3,5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2,206,155.09	133,589,997.8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694,889.36	-119,769,835.2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40,422,845.3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			

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6,270,152.98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66,692,998.2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36,528,299.75	79,200,000.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4,524,999.7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6,528,299.75	79,200,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0,164,698.53	-79,20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388,727.57	-122,090.3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17,043,737.12	96,873,378.4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43,249,816.23	546,376,437.8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60,293,553.35	643,249,816.23

法定代表人：Fang James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文龙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涛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0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61,425,993.36	1,720,114,860.89
收到的税费返还		1,040,159.44	518,485.7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41,025,930.31	156,505,140.1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03,492,083.11	1,877,138,486.7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20,241,151.30	853,330,932.75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10,340,374.92	187,292,072.07
支付的各项税费		95,527,571.22	152,723,579.9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27,479,997.45	491,867,226.4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53,589,094.89	1,685,213,811.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9,902,988.22	191,924,675.5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5,94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5,114,906.45	7,986,044.8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198,067.19	5,791,993.7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665,949.7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6,918,923.39	13,778,038.6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4,120,880.04	14,205,684.24
投资支付的现金		140,612,700.00	18,5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0,98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5,713,580.04	32,705,684.2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8,794,656.65	-18,927,645.6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40,422,845.3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6,270,152.98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66,692,998.2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32,003,300.00	79,20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2,003,300.00	79,200,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4,689,698.28	-79,20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388,727.57	-122,090.3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44,409,302.28	93,674,939.5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20,944,598.14	527,269,658.5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65,353,900.42	620,944,598.14

法定代表人：Fang James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文龙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涛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0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60,000,000.00				216,660,597.11		20,557,553.96		73,045,320.64		517,996,413.92		1,188,259,885.63	42,986,504.93	1,231,246,390.56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60,000,000.00				216,660,597.11		20,557,553.96		73,045,320.64		517,996,413.92		1,188,259,885.63	42,986,504.93	1,231,246,390.5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0,010,000.00				500,412,845.30								588,783,440.66	30,308.51	588,813,749.17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88,898,972.82	180,363,895.36	4,555,308.26	184,919,203.62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0,010,000.00				500,412,845.30								540,422,845.30		540,422,845.30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40,010,000.00				500,412,845.30								540,422,845.30		540,422,845.3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8,260,405.27		-150,263,705.27		-132,003,300.00	-4,524,999.75	-136,528,299.75
1.提取 盈余公 积								18,260,405.27		-18,260,405.27				
2.提取 一般风 险准备														
3.对所有 者 (或股 东)的 分配										-132,003,300.00		-132,003,300.00	-4,524,999.75	-136,528,299.75
4.其他														
(四) 所有者 权益内 部结转														
1.资本 公积转 增资本 (或股 本)														
2.盈余 公积转 增资本 (或股 本)														
3.盈余 公积弥 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00,010,000.00				717,073,442.41		12,022,476.50		91,305,725.91		556,631,681.47		1,777,043,326.29	43,016,813.44	1,820,060,139.73

项目	2019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永续	其他													

2020 年年度报告

		股	债						准备						
一、上年年末余额	360,000,000.00				216,660,597.11		9,512,159.60		45,914,615.84		356,695,670.76		988,783,043.31	39,397,709.95	1,028,180,753.2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60,000,000.00				216,660,597.11		9,512,159.60		45,914,615.84		356,695,670.76		988,783,043.31	39,397,709.95	1,028,180,753.2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1,045,394.36		27,130,704.80		161,300,743.16		199,476,842.32	3,588,794.98	203,065,637.30
（一）综合收益总额							11,045,394.36				267,631,447.96		278,676,842.32	3,588,794.98	282,265,637.30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7,130,704.80		-106,330,704.80		-79,200,000.00			-79,200,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27,130,704.80		-27,130,704.80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										-79,200,000.00		-79,200,000.00			-79,200,000.00

分配															
4.其他															
(四) 所有者 权益内 部结转															
1.资本 公积转 增资本 (或股 本)															
2.盈余 公积转 增资本 (或股 本)															
3.盈余 公积弥 补亏损															
4.设定 受益计 划变动 额结转 留存收 益															
5.其他 综合收 益结转 留存收 益															
6.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60,000,000.00				216,660,597.11		20,557,553.96		73,045,320.64		517,996,413.92		1,188,259,885.63	42,986,504.93	1,231,246,390.56

法定代表人：Fang James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文龙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涛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0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 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60,000,000.00				209,806,669.37		20,557,553.96		73,045,320.64	535,183,144.56	1,198,592,688.5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60,000,000.00				209,806,669.37		20,557,553.96		73,045,320.64	535,183,144.56	1,198,592,688.5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0,010,000.00				500,412,845.30		-8,535,077.46		18,260,405.27	32,340,347.38	582,488,520.49
（一）综合收益总额							-8,535,077.46			182,604,052.65	174,068,975.1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0,010,000.00				500,412,845.30						540,422,845.30

2020 年年度报告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40,010,000.00				500,412,845.30						540,422,845.3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8,260,405.27	-150,263,705.27		-132,003,3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8,260,405.27	-18,260,405.27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32,003,300.00		-132,003,300.0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00,010,000.00				710,219,514.67		12,022,476.50	91,305,725.91	567,523,491.94		1,781,081,209.02

项目	2019 年度										
----	---------	--	--	--	--	--	--	--	--	--	--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60,000,000.00				209,806,669.37		9,512,159.60		45,914,615.84	370,206,801.32	995,440,246.1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60,000,000.00				209,806,669.37		9,512,159.60		45,914,615.84	370,206,801.32	995,440,246.1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1,045,394.36		27,130,704.80	164,976,343.24	203,152,442.40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1,045,394.36			271,307,048.04	282,352,442.40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7,130,704.80	-106,330,704.80	-79,2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7,130,704.80	-27,130,704.8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79,200,000.00	-79,200,000.0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 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60,000,000.00				209,806,669.37		20,557,553.96		73,045,320.64	535,183,144.56	1,198,592,688.53

法定代表人：Fang James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文龙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涛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奥普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在杭州奥普卫厨科技有限公司基础上采用整体变更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6 月 22 日在杭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注册，总部位于浙江省杭州市。公司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3010076546451X1 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 40,550.50 万元，股份总数 40,550.5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其中，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271,768,661 股，占股份总数的 67.02%，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133,736,339 股，占股份总数的 32.98%。公司已于 2020 年 1 月 1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并于 2021 年 3 月 10 日完成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

本公司属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主要经营活动为浴霸、集成吊顶等家居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及相关服务的提供。产品主要有：浴霸、集成吊顶等。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 2021 年 4 月 26 日第二届第十次董事会批准对外报出。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嘉兴奥普劲达厨卫科技有限公司、成都奥普博朗尼厨卫科技有限公司、上海奥普斯卫厨科技有限公司、嘉兴劲耀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成都劲启家居有限公司、中山劲启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浙江奥普家居有限公司和嘉兴奥普集成墙面有限公司 8 家子公司纳入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针对金融工具减值、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收入确认等交易或事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营业务的营业周期较短，以 12 个月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母公司将其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三类：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②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③不属于上述①或②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①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④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和初始计量方法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但是，公司初始确认的应收账款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公司不考虑未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方法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④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3)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方法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非该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此类金融负债产生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除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负债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②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相关规定进行计量。

③不属于上述①或②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①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①按照金融工具的减值规定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②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相关规定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负债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 当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①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

②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关于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 当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 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2) 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转移了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且该被转移部分

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1)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2)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3)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5. 金融工具减值

(1) 金融工具减值计量和会计处理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贷款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或不属于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且不含重大融资成分或者公司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

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当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时，公司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划分为不同组合。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按组合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金融工具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其他应收款——合并范围内 关联往来组合	客户类型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其他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其他应收款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3) 按组合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合并范围内关 联往来组合	客户类型	
应收商业承兑汇票[注]	承兑人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其他组合	账龄	

[注] 应收商业承兑汇票账龄按原应收账款账龄连续计算。

2) 应收款项的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 龄	应收账款及应收票据——商业承兑汇票 预期信用损失率(%)
1年以内(含,下同)	5
1-2年	20
2-3年	50
3年以上	100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公司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2)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公司不对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11.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2.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3.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14.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5.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

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 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16.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将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将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7.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8.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0.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1.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存在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认定为重大影响。

(2) 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①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②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以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4)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方法

1) 个别财务报表

对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剩余股权，对被投资单位仍具有重大影响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实施共同控制的，转为权益法核算；不能再对被投

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进行核算。

2) 合并财务报表

①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在丧失控制权之前,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丧失对原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2. 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23.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10.00%	4.50%
通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10.00%	18.00%
专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10.00%	9.0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	10.00%	18.00%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10.00%	18.00%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4.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25.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①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②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③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26.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7.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8.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9.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1)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 目	摊销年限(年)
-----	---------

土地使用权	50 或取得时至终止日之间的持有年限
软件	5
商标权	10
专利及著作权	10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30.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若上述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确认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31.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已经支出，摊销期限在 1 年以上（不含 1 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32.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33.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1)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 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 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下列步骤:

①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 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 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 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同时, 对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 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②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 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 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③ 期末, 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三部分, 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 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适用 不适用

向职工提供的辞退福利, 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 并计入当期损益: 1) 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2) 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适用 不适用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 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 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 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 将其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组成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4.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35. 预计负债**√适用 不适用

(1) 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 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 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 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3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3)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则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3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8. 收入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 收入确认原则

于合同开始日，公司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①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②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商品；③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①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②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③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④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⑥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 收入计量原则

①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②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③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④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于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3)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主要销售浴霸、集成吊顶等产品，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内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购货方，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外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报关，取得提单，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9.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包括合同取得成本和合同履约成本。

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如果合同取得成本的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在发生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适用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的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 该成本增加了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公司对于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转让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40.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 政府补助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 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的条件；2) 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2)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文件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不明确的，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3)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4) 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41.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①企业合并；②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42. 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除金额较大的予以资本化并分期计入损益外，均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 新租赁准则下租赁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4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执行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通知》		详见如下说明

其他说明

1) 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根据相关新旧准则衔接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首次执行日执行新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追溯调整本报告期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

①执行新收入准则对公司 2020 年 1 月 1 日财务报表的主要影响如下:

项 目	资产负债表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新收入准则调整影响	2020 年 1 月 1 日
预收款项	89,689,119.36	-89,486,552.67	202,566.69
合同负债		79,191,639.53	79,191,639.53
其他流动负债		10,294,913.14	10,294,913.14

②对 2020 年 1 月 1 日之前发生的合同变更,公司采用简化处理方法,对所有合同根据合同变更的最终安排,识别已履行的和尚未履行的履约义务、确定交易价格以及在已履行的和尚未履行的履约义务之间分摊交易价格。采用该简化方法对公司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2)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于 2019 年度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3 号》,该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0 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1月1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72,613,346.34	772,613,346.3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70,504,064.63	70,504,064.63	
应收账款	98,849,822.91	98,849,822.91	
应收款项融资	7,709,739.82	7,709,739.82	
预付款项	14,547,352.31	14,547,352.3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0,446,862.23	10,446,862.2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66,635,162.30	166,635,162.30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1,914,232.72	31,914,232.72	
流动资产合计	1,173,220,583.26	1,173,220,583.26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92,122,857.60	92,122,857.6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28,192,228.22	428,192,228.22	
在建工程	6,356,752.10	6,356,752.1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22,853,796.41	122,853,796.4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7,852,595.29	7,852,595.29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900,869.90	13,900,869.90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443,695.02	10,443,695.02	
非流动资产合计	681,722,794.54	681,722,794.54	
资产总计	1,854,943,377.80	1,854,943,377.8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81,065,240.00	181,065,240.00	
应付账款	191,892,664.63	191,892,664.63	
预收款项	89,689,119.36	202,566.69	89,486,552.67
合同负债		79,191,639.53	-79,191,639.5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33,197,146.65	33,197,146.65	
应交税费	29,624,067.57	29,624,067.57	
其他应付款	70,009,804.39	70,009,804.3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10,294,913.14	-10,294,913.14
流动负债合计	595,478,042.60	595,478,042.60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4,591,141.00	24,591,141.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3,627,803.64	3,627,803.64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8,218,944.64	28,218,944.64	
负债合计	623,696,987.24	623,696,987.2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360,000,000.00	36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16,660,597.11	216,660,597.1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20,557,553.96	20,557,553.96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73,045,320.64	73,045,320.6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517,996,413.92	517,996,413.9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188,259,885.63	1,188,259,885.63	
少数股东权益	42,986,504.93	42,986,504.9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231,246,390.56	1,231,246,390.5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854,943,377.80	1,854,943,377.80	

各项目调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1月1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47,668,128.25	747,668,128.25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70,504,064.63	70,504,064.63	
应收账款	96,745,228.64	96,745,228.64	
应收款项融资	7,559,739.82	7,559,739.82	
预付款项	7,116,177.10	7,116,177.10	
其他应收款	106,643,469.57	106,643,469.5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135,582,730.58	135,582,730.58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171,819,538.59	1,171,819,538.59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02,506,257.39	302,506,257.3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92,122,857.60	92,122,857.6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99,190,540.35	99,190,540.35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59,348,322.00	59,348,322.0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6,761,191.67	6,761,191.67	
递延所得税资产	3,274,107.48	3,274,107.48	

其他非流动资产	4,232,476.20	4,232,476.20	
非流动资产合计	567,435,752.69	567,435,752.69	
资产总计	1,739,255,291.28	1,739,255,291.2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76,355,240.00	176,355,240.00	
应付账款	146,741,368.63	146,741,368.63	
预收款项	88,532,133.17		88,532,133.17
合同负债		78,347,020.50	-78,347,020.50
应付职工薪酬	30,885,087.77	30,885,087.77	
应交税费	27,879,614.64	27,879,614.64	
其他应付款	66,641,354.90	66,641,354.9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10,185,112.67	-10,185,112.67
流动负债合计	537,034,799.11	537,034,799.11	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3,627,803.64	3,627,803.64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627,803.64	3,627,803.64	
负债合计	540,662,602.75	540,662,602.7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360,000,000.00	36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09,806,669.37	209,806,669.3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20,557,553.96	20,557,553.96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73,045,320.64	73,045,320.64	
未分配利润	535,183,144.56	535,183,144.5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198,592,688.53	1,198,592,688.5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739,255,291.28	1,739,255,291.28	

各项目调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2020 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以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6%、5%；出口货物享受“免、抵、退”税政策，退税率按国家政策执行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7%、5%、1%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20%、15%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30%后余值的1.2%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12%计缴	12%、1.2%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奥普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15
上海奥普斯卫厨科技有限公司	20
嘉兴奥普集成墙面有限公司	20
除上述以外的其他纳税主体	25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 根据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19 年 2 月 20 日《关于浙江省 2018 年高新技术企业备案的复函》（国科火字〔2019〕70 号），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故自 2018 年至 2020 年三年内减按 15% 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公司 2020 年度企业所得税适用税率为 15%。

2.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 号），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子公司上海奥普斯卫厨科技有限公司、嘉兴奥普集成墙面有限公司符合小型微利企业的条件，本期享受上述优惠政策。

3.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杭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税务局 2020 年 12 月 3 日《税务事项通知》（杭开税通（2020）23037 号），公司从价计征房产税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减征，减征幅度为 100%。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23,672.25	63,341.60
银行存款	1,317,164,258.46	732,952,426.55
其他货币资金	13,919,813.20	39,597,578.19
合计	1,331,107,743.91	772,613,346.34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其他说明

期末货币资金中包含履约保证金 1,170,000.00 元、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2,627,643.14 元、冻结的银行存款 11,340,896.00 元（其中 3,773,539.00 元已于 2021 年 1 月解冻）、质押担保的定期存款 45,690,000.00 元、计提的定期存款利息 9,985,651.42 元；期初货币资金中包含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7,074,642.87 元、履约保函保证金 1,950,000.00 元、不可提前支取的结构性存款 100,000,000.00 元、冻结的银行存款 6,197,120.00 元、计提的定期存款利息 4,141,767.24 元。该等货币资金使用受限。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商业承兑票据	84,945,921.56	70,504,064.63
合计	84,945,921.56	70,504,064.63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商业承兑票据		27,096,076.00
合计		27,096,076.00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5).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票据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89,416,759.53	4,470,837.97	5.00
合计	89,416,759.53	4,470,837.97	5.00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商业承兑汇票	5,168,790.56	-697,952.59			4,470,837.97
合计	5,168,790.56	-697,952.59			4,470,837.97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7).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87,894,404.22
1 至 2 年	13,607,670.21
2 至 3 年	2,484,406.91
3 年以上	441,034.14
合计	104,427,515.48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4,427,515.48	100.00	8,799,491.87	8.43	95,628,023.61	105,418,028.57	100.00	6,568,205.66	6.23	98,849,822.91
其中：										
合计	104,427,515.48	100.00	8,799,491.87	8.43	95,628,023.61	105,418,028.57	100.00	6,568,205.66	6.23	98,849,822.9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其他组合中，采用账龄损失率对照表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87,894,404.22	4,394,720.22	5.00
1-2 年	13,607,670.21	2,721,534.05	20.00
2-3 年	2,484,406.91	1,242,203.46	50.00
3 年以上	441,034.14	441,034.14	100.00
合计	104,427,515.48	8,799,491.87	8.43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568,205.66	2,231,286.21				8,799,491.87
合计	6,568,205.66	2,231,286.21				8,799,491.87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客户一	29,871,781.01	28.61	1,493,589.05
客户二	14,674,985.18	14.05	733,749.26
客户三	12,570,665.47	12.04	628,533.27
客户四	5,155,903.46	4.94	257,795.17
客户五	3,514,343.39	3.37	175,717.17
小计	65,787,678.51	63.01	3,289,383.92

[注]客户一、客户二为房地产企业，客户三、客户四为家装企业，客户五为嘉兴劲达出口贸易客户。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8,462,509.29	7,709,739.82
合计	8,462,509.29	7,709,739.82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情况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5,090,000.00
小计	5,09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的承兑人是商业银行，由于商业银行具有较高的信用，银行承兑汇票到期不获支付的可能性较低，故本公司将已背书或贴现的银行承兑汇票予以终止确认。但如果该等票据到期不获支付，依据《票据法》之规定，公司仍将对持票人承担连带责任。

7、 预付款项**(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5,230,968.89	55.86	13,513,943.18	92.90
1至2年	3,195,394.52	34.13	220,040.95	1.51
2至3年	197,677.34	2.11	813,368.18	5.59
3年以上	739,650.01	7.90		
合计	9,363,690.76	100.00	14,547,352.31	100.00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预付款项余额的比例(%)
------	------	---------------

供应商一	3,087,464.37	32.97
供应商二	968,371.99	10.34
供应商三	651,578.90	6.96
供应商四	300,000.00	3.20
供应商五	260,800.00	2.79
小 计	5,268,215.26	56.2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50,716,168.90	10,446,862.23
合计	150,716,168.90	10,446,862.2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4).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5).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7).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57,701,268.10
1 至 2 年	793,086.23
2 至 3 年	530,990.45
3 年以上	1,288,837.06
合计	160,314,181.84

(8).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148,680,020.16	5,375,318.15
备用金	6,314,728.25	3,006,759.07
往来款		980,000.00
其他	5,319,433.43	3,371,859.06
合计	160,314,181.84	12,733,936.28

(9).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年1月1日余额	457,839.27	319,079.48	1,510,155.30	2,287,074.05
2020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39,654.31	39,654.31		
--转入第三阶段		-106,198.09	106,198.09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7,466,878.45	-93,918.46	-62,021.10	7,310,938.89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0年12月31日余额	7,885,063.41	158,617.24	1,554,332.29	9,598,012.94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0).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	------	--------	------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287,074.05	7,310,938.89				9,598,012.94
合计	2,287,074.05	7,310,938.89				9,598,012.9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11).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2).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一	押金保证金	50,050,000.00	1年以内	31.22	2,502,500.00
客户二	押金保证金	50,000,000.00	1年以内	31.19	2,500,000.00
客户三	押金保证金	40,000,000.00	1年以内	24.95	2,000,000.00
客户四	其他	885,281.87	1年以内	0.55	44,264.09
客户五	押金保证金	500,000.00	1年以内	0.31	25,000.00
合计	/	141,435,281.87	/	88.22	7,071,764.09

[注]客户一、客户二、客户三为房地产企业，客户四为家装企业，客户五为家居装饰商场。

(13).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4).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15).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9,723,873.09	183,889.93	39,539,983.16	29,890,987.27	854,864.26	29,036,123.01
在产品	15,077,845.49		15,077,845.49	6,982,906.27		6,982,906.27
库存商品	153,100,380.05	8,318,112.04	144,782,268.01	124,070,057.62	11,657,501.76	112,412,555.86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发出商品	9,965,468.63		9,965,468.63	16,643,457.09		16,643,457.09
委托加工物资	7,663,429.32		7,663,429.32	1,382,115.20		1,382,115.20
低值易耗品	400,708.50		400,708.50	178,004.87		178,004.87
合计	225,931,705.08	8,502,001.97	217,429,703.11	179,147,528.32	12,512,366.02	166,635,162.30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854,864.26	117,189.91		788,164.24		183,889.93
在产品						
库存商品	11,657,501.76	4,684,368.75		8,023,758.47		8,318,112.04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合计	12,512,366.02	4,801,558.66		8,811,922.71		8,502,001.97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项目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	本期转回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本期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原材料及在产品	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或合同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可变现净值回升	实现销售
库存商品	估计售价或合同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可变现净值回升	实现销售

10、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取得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及留抵税额	24,824,482.65	29,384,655.45
预缴企业所得税	56,121.80	2,529,577.27
合计	24,880,604.45	31,914,232.72

其他说明

无

14、债权投资**(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债权投资**(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4).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杭州海兴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4,144,090.00	64,185,357.60
杭州引智佐邦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137,500.00	4,437,500.00
杭州海邦厚思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060,000.00	20,000,000.00
杭州大湛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3,500,000.00	3,500,000.00
浙江海邦才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合计	65,841,590.00	92,122,857.60

(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418,812,725.76	428,192,228.22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418,812,725.76	428,192,228.2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工具	通用设备	专用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 账面 原值：						
1 · 期 初余 额	448,950,667.42	11,658,031.67	33,614,516.36	53,723,652.62	3,211,815.84	551,158,683.91
2 · 本 期增 加金 额	7,687,645.41	776,472.16	2,757,577.73	10,848,298.99	825,119.78	22,895,114.07
1) 购 置		776,472.16	2,757,577.73	10,848,298.99	825,119.78	15,207,468.66
2) 在 建工 程转 入	7,687,645.41					7,687,645.41
3) 企 业合 并增 加						
3 · 本 期减 少金 额	1,077,755.11	61,570.94	391,649.10	2,515,730.73	4,300.00	4,051,005.88
1) 处 置或 报废	1,077,755.11	61,570.94	391,649.10	2,515,730.73	4,300.00	4,051,005.88
4 · 期 末余 额	455,560,557.72	12,372,932.89	35,980,444.99	62,056,220.88	4,032,635.62	570,002,792.10

二、 累计 折旧						
1 · 期 初余 额	76,934,363.88	7,641,655.74	21,779,327.27	14,700,783.81	1,910,324.99	122,966,455.69
2 · 本 期增 加金 额	20,629,794.92	1,010,736.24	3,629,989.65	4,538,909.91	343,338.92	30,152,769.64
1) 计 提	20,629,794.92	1,010,736.24	3,629,989.65	4,538,909.91	343,338.92	30,152,769.64
3 · 本 期减 少金 额	275,458.81	30,477.48	322,898.96	1,296,453.74	3,870.00	1,929,158.99
1) 处 置或 报废	275,458.81	30,477.48	322,898.96	1,296,453.74	3,870.00	1,929,158.99
4 · 期 末余 额	97,288,699.99	8,621,914.50	25,086,417.96	17,943,239.98	2,249,793.91	151,190,066.34
三、 减值 准备						
1 · 期 初余 额						
2 · 本 期增 加金 额						
1) 计 提						
3 · 本 期减 少金 额						
1) 处						

置或 报废						
4 ·期 末余 额						
四、 账面 价值						
1 ·期 末账 面价 值	358,271,857.73	3,751,018.39	10,894,027.03	44,112,980.90	1,782,841.71	418,812,725.76
2 ·期 初账 面价 值	372,016,303.54	4,016,375.93	11,835,189.09	39,022,868.81	1,301,490.85	428,192,228.22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建筑物	6,199,549.61	正在办理相关手续
小计	6,199,549.6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9,725,681.37	6,356,752.10
工程物资		
合计	19,725,681.37	6,356,752.1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嘉兴生产基地工程	18,592,938.01		18,592,938.01	6,356,752.10		6,356,752.10
(VOC) 废气处理热能回用成套设备	1,132,743.36		1,132,743.36			
合计	19,725,681.37		19,725,681.37	6,356,752.10		6,356,752.10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嘉兴生产基地工程	473,000,000	6,356,752.10	19,923,831.32	7,687,645.41		18,592,938.01	83.10	82.70				募集资金 / 自有资金

(V 0C) 废气 处理 热能 回用 成套 设备	1,300, 000		1,132,7 43.36			1,132,74 3.36	87. 13	99. 00					自有资金
合 计	474,30 0,000	6,356,7 52.10	21,056, 574.68	7,687,6 45.41		19,725,6 81.37	/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4).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商标权	软件	专利权	合计
一、账 面原 值					
1. 期 初余	77,084,858.13	49,528,302.00	26,199,951.93	7,559,176.23	160,372,288.29

额					
2 . 本期 增加 金额			12,909,473.04	601,069.25	13,510,542.29
1) 购 置			12,909,473.04	601,069.25	13,510,542.29
2) 内 部研 发					
3) 企 业合 并增 加					
3. 本 期减 少金 额					
1) 处 置					
4. 期末 余额	77,084,858.13	49,528,302.00	39,109,424.97	8,160,245.48	173,882,830.58
二、累 计摊 销					
1 . 期初 余额	7,608,151.92	15,271,226.45	12,660,105.22	1,979,008.29	37,518,491.88
2 . 本期 增加 金额	1,551,421.56	4,952,830.20	5,550,860.99	1,213,344.36	13,268,457.11
1) 计 提	1,551,421.56	4,952,830.20	5,550,860.99	1,213,344.36	13,268,457.11
3 . 本期 减少 金额					
(1) 处 置					

2) 其他减少					
4. 期末余额	9,159,573.48	20,224,056.65	18,210,966.21	3,192,352.65	50,786,948.99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67,925,284.65	29,304,245.35	20,898,458.76	4,967,892.83	123,095,881.59
2. 期初账面价值	69,476,706.21	34,257,075.55	13,539,846.71	5,580,167.94	122,853,796.41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开发支出适用 不适用**28、商誉****(1). 商誉账面原值**适用 不适用**(2). 商誉减值准备**适用 不适用**(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适用 不适用**(4).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例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如适用）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适用 不适用**(5).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29、长期待摊费用**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用	7,852,595.29	1,858,634.72	3,989,815.77		5,721,414.24
合计	7,852,595.29	1,858,634.72	3,989,815.77		5,721,414.24

其他说明：

无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1,768,326.77	3,433,013.96	24,181,003.02	3,862,512.47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2,738,451.53	410,767.73	7,522,100.53	1,128,315.08
可抵扣亏损			11,049,028.38	2,762,257.10
递延收益	33,296,299.56	8,324,074.89	24,591,141.00	6,147,785.25
合计	57,803,077.86	12,167,856.58	67,343,272.93	13,900,869.90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4,144,090.00	2,121,613.50	24,185,357.60	3,627,803.64
合计	14,144,090.00	2,121,613.50	24,185,357.60	3,627,803.64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可抵扣亏损	29,250,806.27	27,304,820.78
资产减值准备	9,602,017.98	2,355,433.27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合计	38,852,824.25	29,660,254.05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0 年		3,190,359.14	
2021 年	3,111,532.54	3,158,036.03	
2022 年	6,656,477.61	6,821,649.84	
2023 年	9,863,831.25	10,243,762.28	
2024 年	3,564,951.99	3,891,013.49	
2025 年	6,054,012.88		
合计	29,250,806.27	27,304,820.7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合同资产						
预付长期资产购置	7,811,946.80		7,811,946.80	10,443,695.02		10,443,695.02

款					
合计	7,811,946.80		7,811,946.80	10,443,695.02	10,443,695.02

其他说明：

无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商业承兑汇票贴现借款	27,096,076.00	
合计	27,096,076.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

(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205,020,519.50	181,065,240.00
合计	205,020,519.50	181,065,240.0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 元。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233,646,221.20	147,957,396.33
长期资产购置款	4,613,485.55	43,935,268.30
合计	238,259,706.75	191,892,664.63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账龄 1 年以上重要的应付账款

37、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租金		202,566.69
合计		202,566.69

[注]期初数与上年年末数(2019年12月31日)差异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44(1)之说明。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93,045,323.51	79,191,639.53
合计	93,045,323.51	79,191,639.53

[注]期初数与上年年末数(2019年12月31日)差异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44(1)之说明。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31,945,300.52	247,766,513.57	246,440,534.96	33,271,279.13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251,846.13	15,487,368.40	15,379,998.00	1,359,216.53
三、辞退福利		1,325,356.42	1,325,356.42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33,197,146.65	264,579,238.39	263,145,889.38	34,630,495.66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9,853,008.10	207,729,259.17	205,576,018.17	32,006,249.10
二、职工福利费	1,064,915.25	15,379,112.13	16,292,750.78	151,276.60
三、社会保险费	1,027,377.17	14,129,416.24	14,043,039.98	1,113,753.43
其中：医疗保险费	906,509.27	13,483,727.28	13,295,230.93	1,095,005.62
工伤保险费	17,266.84	215,095.31	213,614.34	18,747.81
生育保险费	103,601.06	268,591.81	372,192.87	
其他		162,001.84	162,001.84	
四、住房公积金		5,234,602.69	5,234,602.69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5,294,123.34	5,294,123.34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31,945,300.52	247,766,513.57	246,440,534.96	33,271,279.13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208,679.02	14,952,627.58	14,848,959.61	1,312,346.99
2、失业保险费	43,167.11	534,740.82	531,038.39	46,869.54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1,251,846.13	15,487,368.40	15,379,998.00	1,359,216.5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6,422,836.43	12,173,187.75
消费税		
营业税		
企业所得税	16,004,743.95	12,584,483.48
个人所得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1,315,762.18	2,014,303.75
房产税	2,585,551.61	814,515.06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889,572.44	114,528.40
土地使用税	665,718.00	247,713.30
教育费附加	567,552.27	930,528.00
地方教育附加	378,368.18	371,036.40
印花税	61,687.80	43,853.53
残疾人保障金	5,626.47	329,917.90

合计	38,897,419.33	29,624,067.57
----	---------------	---------------

其他说明：

无

41、其他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71,187,976.34	70,009,804.39
合计	71,187,976.34	70,009,804.3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付利息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股利

(2).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费用类款项	35,228,849.19	34,467,295.19
押金保证金	18,614,717.89	16,722,301.40
应付暂收款	5,864,175.44	4,921,428.08
股权转让款	8,199,112.26	10,000,000.00
往来款	2,490,000.00	1,440,000.00
其他	791,121.56	2,458,779.72
合计	71,187,976.34	70,009,804.39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应付退货款		
待转销项税额	12,095,892.05	10,294,913.14
合计	12,095,892.05	10,294,913.14

[注]期初数与上年年末数（2019年12月31日）差异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44(1)之说明。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8、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2).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24,591,141.00	10,000,000.00	1,294,841.44	33,296,299.56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合计	24,591,141.00	10,000,000.00	1,294,841.44	33,296,299.56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产业投资补助	24,591,141.00	10,000,000.00		1,294,841.44		33,296,299.56	与资产相关
	24,591,141.00	10,000,000.00		1,294,841.44		33,296,299.5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政府补助本期计入当期损益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七 84 之说明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	------	-------------	------

		发行 新股	送 股	公 积 金 转 股	其 他	小 计	
股份 总数	360,000,000.00	40,010,000.00				40,010,000.00	400,010,000.00

其他说明：

根据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申请通过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40,010,000.00 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 400,010,000.00 元。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奥普家居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9〕2642 号）核准，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4,001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15.21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60,855.21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6,812.93 万元（不含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54,042.28 万元。其中计入股本 40,010,000.00 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500,412,845.30 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0〕6 号），并公司股票于 2020 年 1 月 1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16,660,597.11	500,412,845.30		717,073,442.41
其他资本公积				
合计	216,660,597.11	500,412,845.30		717,073,442.41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七、53 之说明。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
----	----	--------	----

	余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0,557,553.96	-10,041,267.60			-1,506,190.14	-8,535,077.46		12,022,476.50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0,557,553.96	-10,041,267.60			-1,506,190.14	-8,535,077.46		12,022,476.50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								

允 价 变 动								
二、 将重 分类 进损 益的 其他 综合 收益								
其 中： 权 益 法 下 可 转 损 益 的 其 他 综 合 收 益								
其 他 债 权 投 资 公 允 价 值 变 动								
金 融 资 产 重 分 类 计 入 其 他 综 合 收 益 的 金 额								
其 他 债 权 投 资 信 用 减 值 准 备								
现 金 流 量 套 期 储 备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20,557,553.96	-10,041,267.60			-1,506,190.14	-8,535,077.46	12,022,476.50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无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73,045,320.64	18,260,405.27		91,305,725.91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73,045,320.64	18,260,405.27		91,305,725.91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按母公司实现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18,260,405.27元。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517,996,413.92	356,695,670.76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517,996,413.92	356,695,670.76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88,898,972.82	267,631,447.96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8,260,405.27	27,130,704.80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132,003,300.00	79,200,0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556,631,681.47	517,996,413.92

根据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本期公司以总股本40,001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30元（含税），共计分配现金股利132,003,300.00元。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559,907,548.27	854,252,039.57	1,634,759,129.44	833,649,044.60
其他业务	33,118,711.27	25,088,521.62	15,061,233.03	6,499,267.46
合计	1,593,026,259.54	879,340,561.19	1,649,820,362.47	840,148,312.06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产生的收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4,597,699.45	6,590,961.29
教育费附加	2,082,625.39	2,993,508.50
资源税		
房产税	2,473,359.01	2,410,688.07
土地使用税	1,341,018.12	1,341,018.12
车船使用税		
印花税	671,502.97	569,838.31
地方教育附加	1,388,416.99	1,987,887.01
土地增值税	39,523.81	
合计	12,594,145.74	15,893,901.30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18,367,710.75	108,835,369.36
广告宣传费	101,488,246.76	109,358,736.79
运输费		44,627,282.31
销售服务费	36,575,236.88	34,280,690.68
差旅费	14,892,177.59	18,914,051.57
售后费用	13,085,217.87	9,530,864.00
办公费	10,139,633.89	6,782,024.49
租赁费	7,409,962.58	5,228,745.65
业务招待费	5,427,126.50	4,315,442.68
会务费	4,473,369.21	5,793,556.06
劳务费	3,680,608.07	2,458,305.42
折旧及摊销	2,720,788.97	4,363,384.86
其他	3,341,355.43	2,531,405.49
合计	321,601,434.50	357,019,859.36

其他说明：

根据财政部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本公司将2020年运输费列示于“营业成本”项目。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0,958,947.39	31,616,494.30
折旧及摊销	27,135,316.03	18,079,441.25
中介咨询费	14,393,629.21	10,802,891.99
办公费	14,381,146.89	12,844,171.61
业务招待费	3,221,466.42	1,840,057.79
会务费	2,054,128.12	2,158,180.50
税金	1,542,634.21	1,464,424.21
差旅费	1,027,316.57	1,445,288.55
其他	9,881,372.81	5,711,030.56
合计	114,595,957.65	85,961,980.76

其他说明：

无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9,796,337.02	27,821,473.86
试制检测费	15,064,522.35	17,656,524.06

模具支出	17,868,755.72	11,675,925.65
折旧摊销	3,552,288.30	5,490,158.43
物料消耗	3,538,019.40	5,326,585.84
咨询费	4,864,796.99	3,865,402.21
开发费	1,594,140.79	1,489,040.31
办公费	739,019.89	563,742.84
其他	3,566,532.18	3,149,333.48
合计	80,584,412.64	77,038,186.68

其他说明：

无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28,111,352.32	-12,967,085.54
汇兑损益	1,388,727.57	122,090.33
利息支出	825,923.02	
手续费	294,700.04	296,796.98
合计	-25,602,001.69	-12,548,198.23

其他说明：

无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1,294,841.44	416,799.00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4,832,399.23	13,900,860.17
代征税收手续费返还	463,978.87	3,115,076.22
合计	16,591,219.54	17,432,735.39

其他说明：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七、84 之说明。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9,284,351.20	7,986,044.86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票据贴现利息支出		-56,541.41
合计	9,284,351.20	7,929,503.45

其他说明：

无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697,952.59	4,306,017.89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2,231,286.21	-1,931,335.99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7,310,938.89	-149,525.09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合计	-8,844,272.51	2,225,156.81

其他说明：

无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4,801,558.66	-8,505,357.93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其他		
合计	-4,801,558.66	-8,505,357.93

其他说明：

无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279,673.12	1,323,353.85
合计	279,673.12	1,323,353.85

其他说明：

无

74、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232,332.68	31,421.14	232,332.68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232,332.68	31,421.14	232,332.68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1,000,000.00		1,000,000.00
诉讼赔偿	2,118,856.00	4,412,669.87	2,118,856.00
其他	781,300.67	984,892.28	781,300.67
合计	4,132,489.35	5,428,983.29	4,132,489.3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2020 年度凤凰政策上市奖励资金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详见合并从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84。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645,328.16	48,444.42	645,328.16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645,328.16	48,444.42	645,328.16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328,240.10	1,000,030.50	328,240.10
其他	416,359.77	396,710.42	416,359.77
合计	1,389,928.03	1,445,185.34	1,389,928.03

其他说明：

无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9,976,429.12	41,987,707.31
递延所得税费用	1,733,013.32	-2,512,440.19
合计	31,709,442.44	39,475,267.12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225,163,723.52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3,774,558.53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3,151,527.46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297,735.41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183,980.97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701,977.84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04,746.80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750,874.12
追溯调整未调所得税影响	2,864,694.74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的影响	-10,157,220.67
所得税费用	31,709,442.4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57。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结构性存款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银行保证金	25,221,762.87	12,830,000.00
往来款	984,858.44	6,860,944.10
押金保证金	1,892,416.49	6,537,659.20
经营性利息收入	22,267,468.14	10,472,409.45
政府补助	25,832,399.23	13,900,860.17
手续费返还	463,978.87	3,115,076.22
其他	4,346,933.84	7,193,945.86
合计	181,009,817.88	160,910,895.00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销售费用类款项	167,064,074.67	217,045,199.12
押金保证金	143,304,702.01	5,321,072.09
管理、研发费用类款项	94,965,315.79	66,336,158.97
质押担保的定期存款	45,690,000.00	
冻结的银行存款	11,340,896.00	6,197,120.00
备用金	4,317,683.18	6,367,304.21
银行保证金	3,797,643.14	19,024,642.87
往来款	390,000.00	980,000.00
捐赠支出	328,240.10	1,000,030.50
结构性存款		100,000,000.00
其他	5,051,767.95	2,716,267.49
合计	476,250,322.84	424,987,795.25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93,454,281.08	271,220,242.94

加：资产减值准备	13,645,831.17	6,280,201.12
信用减值损失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0,152,769.64	21,517,966.65
使用权资产摊销		
无形资产摊销	13,268,457.11	11,516,888.8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989,815.77	3,201,749.0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79,673.12	-1,323,353.85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12,995.48	17,023.28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214,650.59	122,090.33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284,351.20	-7,986,044.86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733,013.32	-2,512,440.1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506,190.14	1,949,187.24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5,596,099.47	-11,923,038.5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8,069,791.05	-44,262,967.1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08,826,946.34	48,147,799.12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2,962,655.52	295,965,304.02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260,293,553.35	643,249,816.23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643,249,816.23	546,376,437.82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17,043,737.12	96,873,378.41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260,293,553.35	643,249,816.23
其中：库存现金	23,672.25	63,341.6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259,590,603.04	628,810,659.3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679,278.06	14,375,815.32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60,293,553.35	643,249,816.23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期末货币资金中包含履约保证金 1,170,000.00 元、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2,627,643.14 元、冻结的银行存款 11,340,896.00 元、质押担保的定期存款 45,690,000.00 元、计提的定期存款利息 9,985,651.42 元；期初货币资金中包含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7,074,642.87 元、履约保函保证金 1,950,000.00 元、不可提前支取的结构存款 100,000,000.00 元、冻结的银行存款 6,197,120.00 元、计提的定期存款利息 4,141,767.24 元。该等货币资金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45,690,000.00	用于质押担保的定期存款
货币资金	3,797,643.14	保证金
货币资金	11,340,896.00	冻结的银行存款
货币资金	9,985,651.42	计提的定期存款利息
固定资产	257,973,326.10	抵押担保的房屋建筑物
固定资产	6,199,549.61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房屋建筑物
无形资产	104,239,555.34	抵押担保的土地使用权
合计	439,226,621.61	/

其他说明：

无

82、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其中：美元	3,701,924.87	6.5249	24,154,689.58
欧元			
港币	5.81	0.8416	4.89
应收账款	-	-	
其中：美元	511,997.85	6.5249	3,340,734.76

欧元			
港币			
长期借款	-	-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3、套期

适用 不适用

84、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产业投资补助	10,000,000.00	其他收益、递延收益	1,294,841.44
产业投资税收奖励款	5,619,933.47	其他收益	5,619,933.47
钱塘新区（原开发区）企业研发投入资助	5,00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00
2020 年度凤凰政策上市奖励资金	1,000,000.00	营业外收入	1,000,000.00
“鲲鹏计划”制造业企业上规模奖励	1,0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0
社保费返还	1,006,797.00	其他收益	1,006,797.00
稳岗补贴	703,224.76	其他收益	703,224.76
2019 年工业发展专项奖	385,000.00	其他收益	385,000.00
上海市杨浦区财政局企业扶持资金	333,000.00	其他收益	333,000.00
2019 年度第一批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	186,407.00	其他收益	186,407.00
其他	598,037.00	其他收益	598,037.00
小 计	25,832,399.23		17,127,240.67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 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上海奥普斯卫厨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销售	100.00		设立
浙江奥普家居有限公司	浙江嘉兴	浙江嘉兴	制造业	100.00		设立
嘉兴奥普集成墙面有限公司	浙江嘉兴	浙江嘉兴	制造业	100.00		设立
成都奥普博朗尼厨卫科技有限公司	四川成都	四川成都	制造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嘉兴奥普劲达厨卫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嘉兴	浙江嘉兴	制造业	55.00		设立
成都劲启家居有限公司[注]	四川成都	四川成都	制造业	52.00		设立
嘉兴劲耀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注]	浙江嘉兴	浙江嘉兴	制造业	52.00		设立
中山劲启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中山	广东中山	制造业		52.00	设立

[注]成都劲启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曾用名）于2020年6月更名为成都劲启家居有限公司；中山劲耀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曾用名）于2020年4月更名为嘉兴劲耀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嘉兴奥普劲达厨卫科技有限公司	45.00%	3,647,600.03	4,524,999.75	22,671,776.29
成都劲启家居有限公司	48.00%	-1,133,957.38		14,058,194.42
嘉兴劲耀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48.00%	2,041,665.61		6,286,842.73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嘉兴奥普劲达厨卫科技有限公司	79,022	24,705	103,707	53,408		53,408	68,681	20,256	88,937	32,629		32,629
成都劲启家居有限公司	51,656	15,098	66,754	37,466		37,466	35,772	11,199	46,971	14,298		14,298
嘉兴劲耀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22,357	552,803	22,999	9,813		9,813	13,375	1,117	14,492	5,648		5,648
	95.80	31	99.11	3,010.08		3,010.08	32.43	7,821.84	54.27	8,835.27		8,835.27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嘉兴奥普劲达厨卫科技有限公司	237,552,867.31	6,674,216.35	6,674,216.35	14,104,559.63	229,022,154.91	9,962,163.72	9,962,163.72	6,520,049.65
成都劲启家居有限公司	73,169,830.91	-3,242,308.02	-3,242,308.02	-10,609,872.05	65,623,584.92	-2,139,332.25	-2,139,332.25	7,211,141.36
嘉兴劲耀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27,007,195.02	4,253,470.03	4,253,470.03	7,589,883.86	36,433,655.07	985,367.11	985,367.11	1,391,706.14

其他说明：

无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的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至最低水平，使股东和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认和分析本公司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内。

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管理层已审议并批准管理这些风险的政策，概括如下。

(一)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1. 信用风险管理实务**(1) 信用风险的评价方法**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公司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

1) 定量标准主要为资产负债表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一定比例；

2) 定性标准主要为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公司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等。

(2) 违约和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当金融工具符合以下一项或多项条件时，公司将该金融资产界定为已发生违约，其标准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定义一致：

- 1) 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中对债务人的约束条款；
- 3)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4)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2.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3. 金融工具损失准备期初余额与期末余额调节表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说明。

4. 信用风险敞口及信用风险集中度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和应收款项。为控制上述相关风险，本公司分别采取了以下措施。

(1) 货币资金

本公司将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存放于信用评级较高的金融机构，故其信用风险较低。

(2) 应收款项

本公司定期/持续对采用信用方式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评估。根据信用评估结果，本公司选择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客户进行交易，并对其应收款项余额进行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会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由于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所以无需担保物。信用风险集中按照客户进行管理。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存在一定的信用集中风险，本公司应收账款的 63.01%(2019 年 12 月 31 日：84.99%)源于余额前五名客户。本公司对应收账款余额未持有任何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

(二)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流动性风险可能源于无法尽快以公允价值售出金融资产；或者源于对方无法偿还其合同债务；或者源于提前到期的债务；或者源于无法产生预期的现金流量。

为控制该项风险，本公司综合运用票据结算、银行借款等多种融资手段，并采取长、短期融资方式适当结合，优化融资结构的方法，保持融资持续性与灵活性之间的平衡。本公司已从多家商业银行取得银行授信额度以满足营运资金需求和资本开支。

金融负债按剩余到期日分类

项 目	期末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银行借款	27,096,076.00	27,096,076.00	27,096,076.00		
应付票据	205,020,519.50	205,020,519.50	205,020,519.50		
应付账款	238,259,706.75	238,259,706.75	238,259,706.75		
其他应付款	71,187,976.34	71,187,976.34	71,187,976.34		
小 计	541,564,278.59	541,564,278.59	541,564,278.59		

(续上表)

项 目	上年年末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应付票据	181,065,240.00	181,065,240.00	181,065,240.00		
应付账款	191,892,664.63	191,892,664.63	191,892,664.63		
其他应付款	70,009,804.39	70,009,804.39	70,009,804.39		
小 计	442,967,709.02	442,967,709.02	442,967,709.02		

(三)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和外汇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于中国内地经营，且主要活动以人民币计价。因此，本公司所承担的外汇变动市场风险不重大。

本公司期末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说明。

十一、 公允价值的披露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				

资产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3）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二）其他债权投资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4,144,090.00		11,697,500.00	65,841,590.00
（四）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应收账款融资			8,462,509.29	8,462,509.29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54,144,090.00		20,160,009.29	74,304,099.29
（六）交易性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持有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中的上市公司股票投资，年末公允价值按资产负债表日公开交易市场的收盘价确定。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1) 应收款项融资

公司持有的应收票据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差异较小，故以账面价值作为公允价值。

(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由于公司对被投资企业无重大影响，被投资企业穿透后的对外投资分散，故对被投资企业采用收益法或者市场法进行估值不切实可行，且近期内被投资企业并无引入外部投资者、股东之间转让股权等可作为确定公允价值的参考依据，属于可用成本作为公允价值最佳估计的“有限情况”，因此期末以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的成本作为公允价值。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公司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等。以上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港元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TRICOSCO LIMITED	香港	投资管理	10,001	62.1458	62.1458

注：公司于2021年3月10日向24名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5,495,000股，并于2021年3月31日办妥工商变更登记后，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及表决权比例为61.30%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TRICOSCO LIMITED 系依据香港《公司条例》于2006年6月20日在香港注册设立的有限公司。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 Fang James、方胜康。

其他说明：

无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之说明。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杭州莫丽斯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杭州牵银投资有限公司	受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人之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

其他说明

无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杭州莫丽斯科技有限公司	30,510,000.00	2020/7/29	2021/01/29	否
杭州莫丽斯科技有限公司	38,950,000.00	2020/8/31	2021/02/28	否
杭州莫丽斯科技有限公司	29,320,000.00	2020/9/29	2021/03/29	否
杭州莫丽斯科技有限公司	25,490,000.00	2020/11/30	2021/05/30	否
杭州莫丽斯科技有限公司	21,820,000.00	2020/12/30	2021/06/30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908.36	786.01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未决诉讼

2020年8月，刘忠向西安市碑林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保全杭州牵银投资有限公司、奥普家居股份有限公司、陈龙名下银行存款7,567,357.00元或查封、冻结同等价值的其他财产并向法院提供担保，根据西安市碑林区人民法院执行裁定书（2020）陕0103执保455号本公司名下银行存款7,567,357.00元已被冻结，冻结期限为一年。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该案件尚在一审审理中。

2. 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公司及子公司为非关联方提供的担保事项

根据公司第一届十二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对符合资质条件的经销商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建国支行申请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总额不超过10,000万元。截止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公司已提供4,569.00万元定期存单质押担保。

被担保单位	质押权人	质押物	质押物		担保 借款金额	担保 到期日	备注
			账面原值	账面价值			
杭州泽佳同创贸易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 银行杭 州建国 支行	定期存单	5,270,000.00	5,270,000.00	5,000,000.00	2021/3/12	
杭州格博卫浴有限公司		定期存单	2,110,000.00	2,110,000.00	2,000,000.00	2021/3/12	
重庆海创家居用品有限公司		定期存单	1,580,000.00	1,580,000.00	1,500,000.00	2021/3/12	
杭州奥祺佳贸易有限公司		定期存单	1,580,000.00	1,580,000.00	1,500,000.00	2021/3/19	
云南暖宽商贸有限公司		定期存单	530,000.00	530,000.00	500,000.00	2021/3/19	
青岛青屹安居商贸有限公司		定期存单	530,000.00	530,000.00	500,000.00	2021/3/19	
兰州森朗商贸有限公司		定期存单	320,000.00	320,000.00	300,000.00	2021/3/26	
北京中天诚投科贸有限公司		定期存单	5,270,000.00	5,270,000.00	5,000,000.00	2021/3/26	
苏州云迈电器有限公司		定期存单	1,060,000.00	1,060,000.00	1,000,000.00	2021/3/26	
扬州爱满屋家居电器有限公司		定期存单	4,220,000.00	4,220,000.00	4,000,000.00	2021/3/26	
福州福盾贸易有限公司		定期存单	530,000.00	530,000.00	500,000.00	2021/4/2	
江苏晨皓贸易有限公司		定期存单	5,270,000.00	5,270,000.00	5,000,000.00	2021/4/2	
厦门市优力安实业有限公司		定期存单	1,580,000.00	1,580,000.00	1,500,000.00	2021/4/9	

无锡市茵特拉根电子有限公司	定期存单	4,220,000.00	4,220,000.00	4,000,000.00	2021/4/2
南通恒久电器有限公司	定期存单	2,110,000.00	2,110,000.00	2,000,000.00	2021/4/9
沈阳奥海世嘉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定期存单	530,000.00	530,000.00	500,000.00	2021/4/15
山东米标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定期存单	1,060,000.00	1,060,000.00	1,000,000.00	2021/4/15
陕西朗润商贸有限公司	定期存单	1,060,000.00	1,060,000.00	1,000,000.00	2021/4/15
上海国懿贸易有限公司	定期存单	1,060,000.00	1,060,000.00	1,000,000.00	2021/6/4
长沙市枝华电器有限公司	定期存单	1,580,000.00	1,580,000.00	1,500,000.00	2021/5/14
佛山慧生活鹰卫浴营销服务有限公司	定期存单	1,580,000.00	1,580,000.00	1,500,000.00	2021/6/18
上海驰琳实业有限公司	定期存单	2,110,000.00	2,110,000.00	2,000,000.00	2021/6/4
河南成基伟业电器有限公司	定期存单	530,000.00	530,000.00	500,000.00	2021/6/23
小 计		45,690,000.00	45,690,000.00	43,300,000.00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162,202,000.0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经 2021 年 4 月 26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拟以权益派发的股权登记日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4.00 元（含税）。该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非公开发行股票

经 2021 年 2 月 25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已于 2021 年 3 月 10 日向 24 名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5,495,000 股，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格 6.17 元，募集资金 33,904,150.00 元，其中：计入实收股本 5,495,000.00 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28,409,150.00 元。上述新增注册资本及实收股本情况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1）113 号）。公司已于 2021 年 3 月 31 日办妥工商变更登记。

十六、 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 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等为依据确定报告分部，本公司以产品分部和地区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按产品类别和最终实现销售地进行划分。因公司原材料、固定资产等存在共同使用的情况，公司尚不能准确的划分直接归属于某一分部的经营资产和负债。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浴霸	集成吊顶	晾衣机	集成灶	其他	分部间抵销	合计
主营业务收入	784,792,665.24	523,727,065.65	63,937,969.65	29,491,927.55	157,957,920.18		1,559,907,548.27
主营业务成本	364,209,387.98	338,582,553.43	41,672,217.03	19,955,069.70	89,832,811.43		854,252,039.57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60,235,407.19
1 至 2 年	13,141,369.18
2 至 3 年	2,484,406.91
3 年以上	439,543.60
合计	76,300,726.88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33,321,556.59	100.00	7,321,791.26	5.49	125,999,765.33	103,190,873.00	100.00	6,445,644.36	6.25	96,745,228.64

其中:										
合	133,321,5	100	7,321,7	5.	125,999,7	103,190,8	100	6,445,6	6.	96,745,2
计	56.59	.00	91.26	49	65.33	73.00	.00	44.36	25	28.64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龄组合	76,300,726.88	7,321,791.26	9.60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57,020,829.71		
合计	133,321,556.59	7,321,791.26	5.49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445,644.36	876,146.90				7,321,791.26
合计	6,445,644.36	876,146.90				7,321,791.2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
客户一	57,020,829.71	42.77	
客户二	29,656,090.64	22.24	1,482,804.53
客户三	14,674,985.18	11.01	733,749.26

客户四	5,514,546.36	4.14	275,727.32
客户五	1,961,841.22	1.47	98,092.06
小计	108,828,293.11	81.63	2,590,373.17

[注]客户一为浙江奥普、客户二、客户三为房地产企业，客户四为家装企业，客户五为KA卖场。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74,129,286.83	106,643,469.57
合计	174,129,286.83	106,643,469.5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5).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25,808,873.35
1 年以内	155,390,685.84
1 年以内小计	181,199,559.19
1 至 2 年	648,259.89
2 至 3 年	361,308.05
3 年以上	894,677.05
合计	183,103,804.18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147,253,388.89	4,339,710.88
备用金	6,311,950.25	3,000,375.07
往来款	25,808,873.35	98,861,453.06
其他	3,729,591.69	2,243,084.25
合计	183,103,804.18	108,444,623.26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年1月1日余额	342,644.00	283,942.64	1,174,567.05	1,801,153.69
2020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32,412.99	32,412.99		
--转入第三阶段		-72,261.61	72,261.61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7,459,303.28	-114,442.04	-171,497.58	7,173,363.66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0年12月31日余额	7,769,534.29	129,651.98	1,075,331.08	8,974,517.35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801,153.69	7,173,363.66				8,974,517.35
合计	1,801,153.69	7,173,363.66				8,974,517.3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一	押金保证金	50,050,000.00	1年以内	27.33	2,502,500.00
客户二	押金保证金	50,000,000.00	1年以内	27.31	2,500,000.00
客户三	押金保证金	40,000,000.00	1年以内	21.85	2,000,000.00
客户四	往来款	16,772,768.63	1年以内	9.16	
客户五	往来款	7,309,252.88	1年以内	3.99	
合计	/	164,132,021.51	/	89.64	7,002,500.00

[注] 客户一、客户二、客户三为房地产企业，客户四为成都劲启，客户五为嘉兴劲达。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443,118,957.39		443,118,957.39	302,506,257.39		302,506,257.39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443,118,957.39		443,118,957.39	302,506,257.39		302,506,257.39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嘉兴奥普劲达厨卫科技有限公司	19,250,000.00			19,250,000.00		
成都奥普博朗尼厨卫科技有限公司	56,836,257.39			56,836,257.39		
上海奥普斯卫厨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			3,000,000.00		
嘉兴劲耀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7,800,000.00			7,800,000.00		
成都劲启家居有限公司	15,600,000.00			15,600,000.00		
浙江奥普家居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140,612,700.00		340,612,700.00		
嘉兴奥普集成墙面有限公司	20,000.00			20,000.00		
合计	302,506,257.39	140,612,700.00		443,118,957.39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246,383,032.96	686,536,010.60	1,621,699,873.68	861,567,173.08
其他业务	73,004,081.99	59,134,441.24	13,594,750.74	5,552,491.90
合计	1,319,387,114.95	745,670,451.84	1,635,294,624.42	867,119,664.98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14,814,906.45	7,986,044.86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资金拆借利息	2,172,854.64	
合计	16,987,761.09	7,986,044.86

其他说明：

无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研发费用明细情况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职工薪酬	19,996,135.30	25,210,613.05
试制检测费	16,392,927.23	18,497,452.79
模具支出	16,435,677.08	13,083,276.92
开发费	6,154,781.42	1,316,672.59
咨询费	4,134,301.20	3,816,858.52
其他	3,275,350.28	2,740,329.13
折旧与摊销	2,844,505.88	5,303,116.11
办公费	367,647.78	337,045.62
物料消耗	225,798.38	245,250.04
合计	69,827,124.55	70,550,614.77

十八、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33,322.36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7,127,240.67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155,556.8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9,748,330.07	
所得税影响额	-4,336,374.4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63,465.49	
合计	24,497,965.27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21	0.48	0.4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75	0.41	0.41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备查文件目录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备查文件目录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董事长: Fang James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 2021 年 4 月 26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